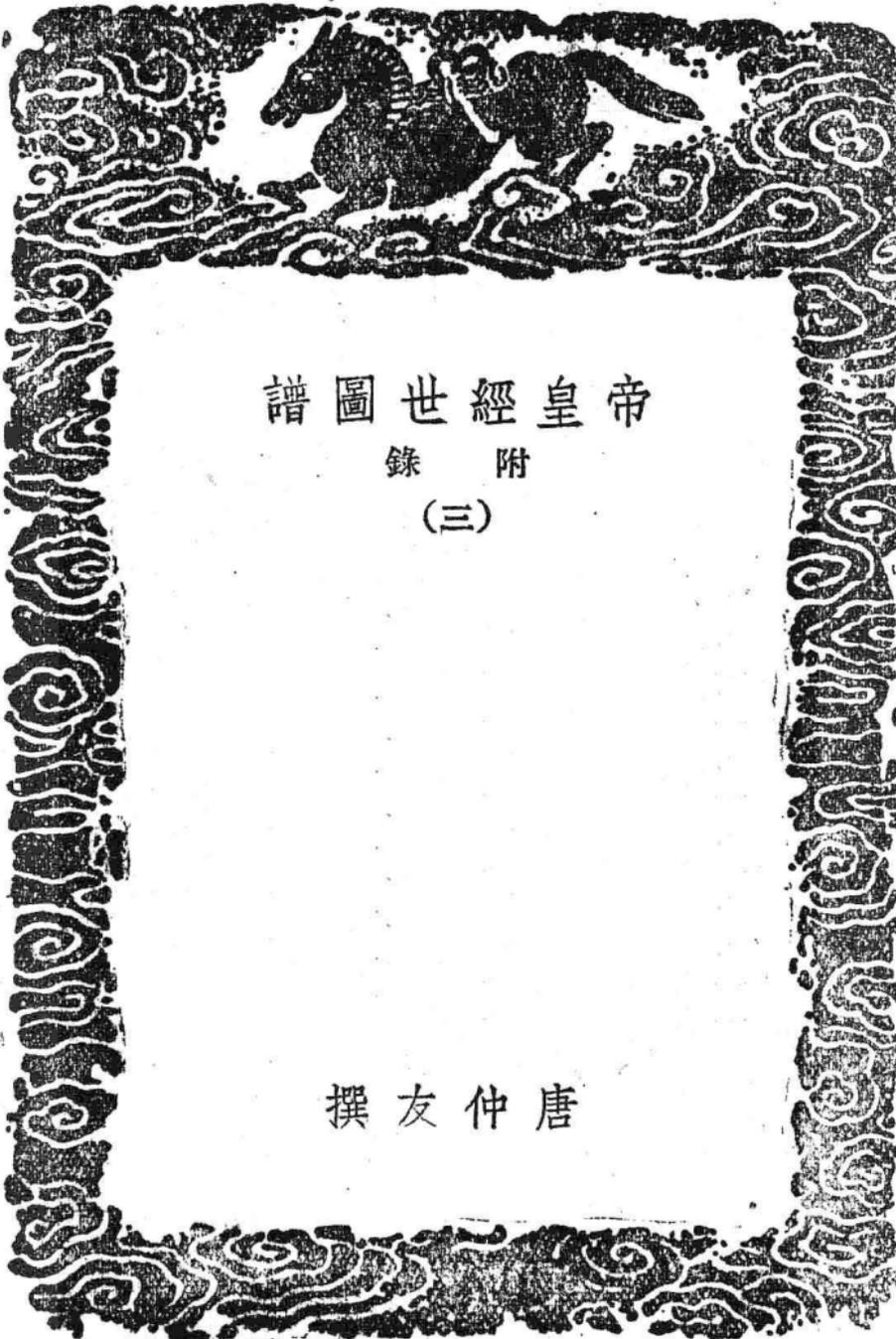


帝皇經世圖譜附錄

三







帝 皇 經 世 圖 譜

附 錄

(三)

唐 仲 友 撰

帝王經世圖譜卷九

千里爲畿之圖

王畿任地之圖

九等通率之圖

一廛授地之圖

鄉遂都鄙授地任民出賦之譜

鄉遂都鄙出兵之譜

鄉遂居民設官之譜

保伍居民出軍之譜

井田出車之譜

周知民數之譜

力政異同之譜

九職十二職異同之譜

大宰九賦九職九式九貢斂財制用之譜

以大都之田任置地

以小都之田任縣地

以家邑之田任稍地

以公邑之田任甸地

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
以宅田上田賈田任近郊之地
以場圃任園地

以廬里任國中之地

王畿

國宅無征

國廬二十而稅一

近郊十一而三
遠郊二十而三

甸十二

稍十二

縣十二

都十二

九等通率之圖

<p>上 下</p> <p>二百五十晦</p> <p>與上下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p>上 中</p> <p>百七十五晦</p> <p>與中上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p>上 上</p> <p>百晦</p> <p>與下下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p>中 下</p> <p>二百七十五晦</p> <p>與上中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p>中 中</p> <p>二百晦</p>	<p>中 上</p> <p>百二十五晦</p> <p>與下中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p>下 下</p> <p>三百晦</p> <p>與上上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p>下 中</p> <p>二百二十五晦</p> <p>與中上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p>下 上</p> <p>百五十晦</p> <p>與下上通率</p> <p>各得二百晦</p>

周禮大司徒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遂人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上地夫一畝。田百畝。萊五十畝。中地夫一畝。田百畝。萊百畝。下地夫一畝。田百畝。萊二百畝。

古之分田大約上中下三等。禹貢所謂三壤是也。于三等之中。又各析爲三等。加九等。大司徒所謂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是也。九等授田。自百畝始。等加二十五畝。至三百畝而五等正等。正當二百畝。是爲中數。餘八等。更相補。故以一易之地二百畝爲通率。大司徒不易之地。家百畝。一易之地。家二百畝。再易之地。家三百畝。而遂人。上地有萊五十畝。非不同也。司徒主以易不易言之。故舉上上。中中。下下。三等。此不易一易之正也。遂人主以上中下言之。故舉上上。中中。下下。三等。舉其一。可以見其二也。古人文約義詳。故于三等之中。互見九等之法如此。

一 廛授地之圖

遂人頒田里
六鄉與遂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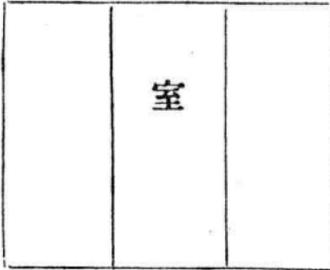
上地 廛一夫

一廛五畝
分爲二處

中地 廛一夫

遂公邑甸稍縣都之民亦有邑居無征與國宅同民亦知蓋總謂之五畝之宅

國 宅 無 征



都鄙以室數制之則亦有邑居

二畝在半在邑

尙書四民

仲春

厥民析 壯者出而就田老弱在室饁餉耕者

七月四之日舉趾同我婦子饁彼南畝所謂厥民析也

四之日建卯之月

仲夏

厥民因 老弱因就壯者皆在田廬

蠶事應在田廬求桑始于三月至四月蠶老則老弱皆應在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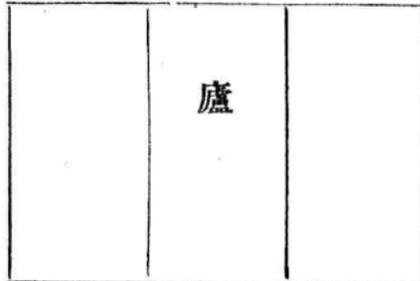
言仲夏者舉中以見首末非必仲夏而後因

下地

廬一夫

廬 有 田 中
桑 樹 下 牆

在邑爲廬合爲五畝并收
九夫八家取于公田二十
畝



微行牆下之徑
鄉途之廬亦在田間
五家爲比五比爲閭

田 在 半 畝 二

仲秋

在田與仲夏平

厥民夷

仲冬

七月十月蟋蟀入我牀下穹窒熏鼠塞向墜
戶嗟我婦子曰爲改歲入此室處所謂厥民
隩也十月納禾稼我稼既同上入執宮功晝

厥民隩

老壯皆入邑
居以避風寒

爾于茅宵爾索綯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則
于處室之時葺廬以爲厥民析之始也

周禮、大司徒凡造都鄙、制其地而封溝之、以其室數制之。小司徒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爲井、載師以廩里任國中之地、國宅無征、凡宅不毛者、有里布。遂人治野、以田里安屯、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上地夫一廩、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廩、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廩、餘夫亦如之。

尙書堯典、仲春、厥民析、仲夏、厥民因、仲秋、厥民夷、仲冬、厥民隩。

毛詩、七月、四之日舉趾、遵彼微行、入此室處。上入執宮功。信彼南山、中田有廬。

孟子梁惠王上、孟子曰、五畝之宅、樹之以桑。

先王居民、因天時之宜、取人事之便、順陰陽以出入、故五畝之宅、半在邑、半在田、雖鄉遂井牧之不同、而此制則一、但古文質略、互見于鄉、言國宅無征、以見田廬于遂、言頒田里、夫一廩、以見與鄉同制、于造都鄙、言室數以見邑居、有以知其無異制也。農事方作、而陽氣未盛、故厥民析、陽氣已盛、而農事急、故厥民因、農事猶急、而陰氣未盛、故厥民夷、農事畢、而陰氣盛、故厥民隩、天無忒時、人無廢事、野無惰民、民無災疾、裁成輔相之宜、未有先于此者也。

鄉遂都鄙授地任民出賦之譜

<p>九等小司徒 <small>大司馬 令賦同</small></p>	<p>遂人 <small>治野 夫一廛同 家五人同 可任家二人同</small></p>	<p>大司徒 <small>都鄙</small></p>
<p>上上肥磽通率可食七人</p>	<p>田百晦</p>	<p>不易家百畝 <small>上上舉</small></p>
<p>上中上地食者參之二 <small>正當 上下</small></p>	<p>田百晦 <small>萊二十五畝</small></p>	<p>家百二十五畝</p>
<p>上下其民可任者家三人</p>	<p>田百晦 <small>萊五十畝 舉上下</small></p>	<p>家百五十畝</p>
<p>中上肥磽通率可食六人</p>	<p>田百晦 <small>萊七十五畝</small></p>	<p>家百七十五畝</p>
<p>中中中地食者半 <small>正當 中中</small></p>	<p>田百晦 <small>萊百畝 舉中中</small></p>	<p>一易家二百畝 <small>中舉</small></p>

中下其民可任者二家五人

田百晦 萊百二十五畝

家二百二十五畝

下上肥磽通率可食五人

田百晦 萊百五十畝

家二百五十畝

下中下地食者三之一 正當
下下

田百晦 萊百七十五畝

家二百七十五畝

下下其民可任者家二人

田百晦 萊二百畝
舉下下

再易家三百畝 下下舉

鄉自三人以外則為餘夫 鄉欲
民衆 遂自二人以外則為餘夫 野欲
地關

輿耨新田 疆予餘夫

不及二人之家 別授下地
弛其征役 鄉遂無公田 都鄙有田

鄉遂都鄙出兵之譜

<p>都鄙</p>	<p>鄉遂</p>	
<p>九夫爲井</p>	<p>上地可任<small>家三人</small></p>	<p>馬牛車甲 見周禮前說備矣</p>
<p>四井爲邑</p>	<p>中地可任<small>二家五人</small></p>	<p>鄉遂 官給</p>
<p>四邑爲邱 <small>百四十四家 出兵二十五人</small></p>	<p>下地可任<small>家二人</small></p>	<p>馬牛車甲 器兵鼓旗</p>
<p>四邱爲甸 <small>五百七十六家 出兵百人</small></p>	<p>鄉晚役早休</p>	<p>馬牛車甲 見前譜司馬法</p>
<p>四甸爲縣</p>	<p>下劑<small>通率家二人</small></p>	<p>都鄙 自具</p>
<p>四縣爲都</p>	<p>遂早役晚休</p>	<p>旗鼓兵器</p>

鄉遂居民設官之譜 制軍設官附

五黨爲州	五族爲黨	四閭爲族	五比爲閭	五家爲比	六鄉
州長中大夫	黨正下大夫	族師上士	閭胥中士	比長下士	鄉官
五鄙爲縣	五鄴爲鄙	四里爲鄴	五鄰爲里	五家爲鄰	六遂
縣正下大夫	鄙師上士	鄴長中士	里宰下士	鄰長	遂官
五族爲師	五卒爲族	四兩爲卒	五伍爲兩	五人爲伍	六軍
師帥中大夫	族帥下大夫	卒長上士	兩司馬中士	伍 <small>不言下士 以存六遂</small> 皆有長	軍官

五州爲鄉
鄉大夫卿
五縣爲遂
遂人中大夫
五師爲軍
軍將命卿

遂爲六鄉之副。其遂官遞降一等。
遂軍爲鄉軍之副。其軍官亦然。

保伍居民出軍之譜

五比爲閭 <small>使相之保</small>	五家爲比 <small>使相之保</small> 有罪奇袤則相及	五家相受相和親	鄉
閭共祭器	十家爲聯 <small>以受邦職以役國事以相葬埋</small>	使之相保相受刑 罰慶賞相及相共	
五鄰爲里	比共吉凶二服	掌相糾相受凡	遂
五伍爲兩	五家爲鄰 <small>邑中之政相贊</small>	五人爲伍	軍
四井爲邑 <small>三十六夫</small>	九夫爲井 <small>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small>	鄉田同井出入 相友	井牧
鄰三爲朋	井一爲鄰	八家	或云黃帝法 尙書大傳

五州爲鄉 <small>賓相之使</small>	五黨爲州 <small>闕相之使</small>	五族爲黨 <small>救相之使</small>	四閭爲族 <small>葬相之使</small>
			八閭爲聯
鄉共吉凶 禮樂之器	州共兵器	黨共射器	族共喪祭
五縣爲遂	五鄙爲縣	五鄴爲鄙	四里爲鄴
五師爲軍	五旅爲師	五卒爲旅	四兩爲卒
四縣爲都	四甸爲縣	四邱爲甸 <small>五百七十六人</small>	四邑爲邱 <small>百四十四夫</small>
師十爲州 <small>二師</small>	邑十爲都 都十爲師	里五爲邑	朋三爲里

上。相保、相受、相和親、相糾、相贊、刑罰慶賞、相及、相共、相友、相助、相扶持。自五家九夫以上皆然。相葬以上事別。上者兼下。下者不得兼。

周禮、大司徒之職。令五家爲比。使之相保。五比爲閭。使之相受。四閭爲族。使之相葬。五族爲黨。使之相救。

五黨爲州。使之相賙。五州爲鄉。使之相賓。小司徒之職。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爲井。四井爲邑。四邑爲邱。四邱爲甸。四甸爲縣。四縣爲都。鄉師之職。正歲稽其鄉器。比其吉凶。二服。閭共祭器。族共喪器。黨共射器。州共賓器。鄉共吉凶禮樂之器。族師五家爲比。十家爲聯。五人爲伍。十人爲聯。四閭爲族。八閭爲聯。使之相保相受。刑罰慶賞。相及相共。以受邦職。以役國事。以相葬埋。比長。各長其比之事。五家相受相和親。有臯。奇袤則相及。遂人五家爲鄰。五鄰爲里。四里爲鄣。五鄣爲鄙。五鄙爲縣。五縣爲遂。鄰長。掌相糾相受。凡邑中之政相贊。士師之職。掌鄉合州黨族閭比之聯。與其民人之什伍。使之相安相受。以比追胥之事。以施刑罰慶賞。

孟子滕文公上。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則百姓親睦。尙書大傳洛誥。古者處師八家而爲鄰。三鄰而爲朋。三朋而爲里。五里而爲邑。十邑而爲都。十都而爲州。州十有二師焉。家不盈三口者。不朋。由命士以上。不朋。

古之爲保伍。將以安民。後之爲保伍。將以厲民。書曰。主啓監厥亂。爲民曰。無胥戕。無胥虐。至于敬寡。至于屬婦。合由以容。言上下共由此道。以相容也。故自五家爲比。至于萬二千五百家之鄉。使之更相親愛。同其憂樂。然後軍旅田役。貢賦追胥。從而出焉。其本在大司徒。而小司徒其末也。然後世授田法廢。

民失其養。凡大司徒所謂相保、相受、相葬、相救、相賙、相賓者，皆無有矣。獨軍旅力役、貢賦、追胥之事，與有罪、奇袤則相及者，獨存耳。故民不獨疾視其上，而保伍之害，更相傾軋，爭鬪之獄日煩。為上者不自反其法之不善，又從而刑之，是罔民也。其去先王之意遠矣。故譜先王之法，以見其良法美意。

井田出車之譜

甸	邱	邑	井	小司徒		
四邱	四邑	四井	九夫			
	有戎馬一匹 牛三頭			漢志司馬法		
旁加一里為成 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 頭甲士三人卒七十二人			夫三為屋 屋三為井		鄭注司馬法	
						通十為成百井三百家 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

	都	縣
井牧法	四縣	四甸
	方百爲同旁加二十里 戎馬四百四兵車一乘	
出守車 <small>見兵車法</small>	同方百里萬井三萬家 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	

周知民數之譜

帝王經世圖譜 卷九

<p>九職任萬民九兩 繫邦國之民</p>				<p>總掌</p>
<p>司會貳民數 日成月要歲會以 周知四國之治 以天下土地之圖 辨其邦國都鄙之 數</p>				<p>冢宰</p>
<p>縣師掌邦國都鄙 稍甸郊里之地域 普陳世奠繫小史 奠繫世</p>				<p>司徒</p>
<p>內史貳民數 天府藏民數</p>				<p>宗伯</p>
<p>太宰九職任萬民 小宰八成貳民數 司會貳民數 司書邦中之版 大司徒掌建邦之 土地之圖與其 民之數</p>				<p>分王 畿王</p>
<p>小司徒稽國中及 四郊都鄙之夫家 九比之數 廩人掌九穀之數 萬民之食</p>				<p>分掌 邊鄉</p>
<p>掌二十五家 閭胥 里宰 族師 掌百家 鄗長</p>				<p>分掌 民士臣</p>
<p>司士掌羣臣 之版</p>				<p>時</p>
<p>時 月孟</p>				<p>官 國語</p>
司寇協茲	司徒協旅	司商協名姓	司民協孤終	<p>事 國語</p>
苗與稼同	耨于藉	稼于農隙	治農于籍	

九法簡稽鄉民

司馬

職方氏掌天下之圖辨邦國都鄙之夷閩貉戎狄之人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小司寇獻民數

司寇

司民登萬民之數司寇獻民數工協革百工本屬司空今亡不可考

司空
度地
居民

天府
藏民數

司馬
振旅
大閱
治兵

司民登民數
司寇獻民數
鄉士各掌其鄉
遂士各掌其遂
縣士各掌其縣

黨正
掌五百家

鄙師

州長
掌二千五百家

縣師

鄉師
鄉大夫
掌萬二千五百家
遂人
遂大夫
遂師

大胥
掌學之版

司民
登萬民之數

歲終歲

三比大

牧協職

工協革

場協入

廩協出

穫于藉

獮于既蒸

狩于畢時

周禮太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曰嬪婦，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一曰牧，以地得民。二曰長，以貴得民。三曰師，以賢得民。四曰儒，以道得民。五曰宗，以族得民。六曰主，以利得民。七曰吏，以治得民。八曰友，以任得民。九曰藪，以富得民。小宰以官府之八成經邦治。一曰聽役政，以比居。二曰聽師田，以簡稽。三曰聽閭里，以版圖。司事掌邦中之版土地之圖。三歲則大計羣吏之治，以知田野。夫家六畜之數。大司徒之職，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數，以佐王安擾邦國。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與其祭祀飲食喪紀之禁令，乃頒比法于六鄉之大夫，使各登其鄉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物，以歲時入其數，以施政教令行徵。及三年則大比。大比則受邦國之比要，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乃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任也。中地家六人，可任也。下地家五人，可任也。家二人，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唯田與追胥竭作，凡用衆庶，則掌其政教，與其戒禁，聽其辭訟，施其賞罰，誅其犯命者。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凡民訟，以地比正之。地訟，以地圖正之。及大比，六鄉四郊之吏，考夫屋及其衆寡六畜兵器，以待政令。鄉師

之職。各掌其所治鄉之教。而聽其治。以國比之法。以時稽其夫家衆寡。辨其老幼。貴賤。廢疾。馬牛之物。辨其可任者。與其施舍者。鄉大夫之職。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而以歲時入其書。州長三年大比。則大比。州里以贊鄉大夫廢興。黨正以歲時涖校比。及大比亦如之。族師以邦比之法。帥四閭之吏。以時屬民。而校登其族之夫家衆寡。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可任者。及其六畜車輦。閭胥。各掌其閭之徵令。以歲時各數其閭之衆寡。辨其施舍。縣師掌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域。而辨其夫家。人民。田萊之數。及其六畜。車輦之稽。三年大比。則以考羣吏。而以詔廢置。遂人以歲時稽其人民。而授之田野。簡其兵器。教之稼穡。凡治野以下劑。致甿以田里。安甿以樂昏。擾甿以土宜。教甿稼穡。以興勸利。甿以時器。勸甿以彊予。任甿以土均。平政。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上地。夫一廛。田百晦。萊五十晦。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晦。萊百晦。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晦。萊二百晦。餘夫亦如之。凡治野。夫閒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于畿。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及其六畜。車輦。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者。以頒職作事。以令貢賦。以令師田。以起征役。遂師各掌其遂之政令。戒禁。以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六畜。車輦。辨其施舍。與其可任者。經牧其田野。辨其可食者。周知其數。而任之。徵財。征作。役事。則聽其治。訟。巡其稼穡。

而移用其民以救其時事。遂大夫各掌其遂之政令以歲時稽其夫家之衆寡六畜田野辨其可任者。與其可施舍者以教稼穡以稽功事。縣正各掌其縣之正令徵比。鄙師以時數其衆庶。鄗長以歲時校其夫家比其衆寡。里宰掌比其邑之衆寡與其六畜兵器。廩人掌九穀之數凡萬民之食食者人四鬴上也人三鬴中也人二鬴下也。天府掌祖廟之守藏若祭天之司民司祿而獻民數穀數則受而藏之。大胥掌學士之版。瞽矇世奠繫。小史掌邦國之志奠繫世辨昭穆。大司馬掌建邦國之九法簡稽鄉民以用邦國凡令賦以地與民制之。司士掌羣臣之版以治其政令歲登下其損益之數辨其年歲與其貴賤周知邦國都家縣鄙之數卿大夫士庶子之數。職方氏掌天下之圖以掌天下之地辨其邦國都鄙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狄之人民與其財用九穀六畜之數周知其利害。小司寇及大比登民數自生齒以上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制國用孟冬祀司民獻民數于王王拜受以圖國用而進退之歲終則令羣士計獄弊訟登中于天府。鄉士掌國中各掌其鄉之民數而糾戒之。遂士掌四郊各掌其遂之民數而糾其戒令。縣士掌野各掌其縣之民數。司民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于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死生及三年大比以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其數于王王拜而受之登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贊王治。尙書周官司空掌邦土居四民。

禮記王制。司空執度。度地居民。

國語。宣王料民于太原。仲山甫諫曰。民不可料也。夫古者不料民。而知其少多。司民協孤終。司商協名姓。司徒協旅。司寇協姦。牧協職。工協革。場協入。廩協出。是則少多。死生出入。往來者。皆可知也。于是乎審之以事。王治農于藉。蒐于農隙。耨穫亦于藉。獮于既烝。狩于畢時。是皆習民數者也。又何料焉。王謂其少而大料之。是示少而惡事也。臨政示少。諸侯避之。治民惡事。無以賦令。且無故而料民。天之所惡也。害于政而妨于後嗣。王卒料之。

夫乾。天下之至健也。德行恆易以知險。夫坤。天下之至順也。德行恆簡以知阻。坎之象曰。水洊至。習坎。君子以常德行。習教事。天下若是其廣。人民若是其衆。少多。死生。出入。往來。日異。而月不同。何啻于水之習坎。險阻而難知。而先王必有以周知之。蓋不獨周知其地。而又周知其人。不獨知其人。而畜財。器械。亦不得而隱。至公至均之法。由此可得而施。果何道以知之。皆得乎乾坤與坎之時義而已。王至尊也。耕耨。穫蒐。獮狩之必親。百官皆振其職。自日成至歲會。無敢墮。乾之至健也。歲月日時。無易。自鄉遂達于四夷。秩然有序。六官之屬。各居其職。坤之至順也。故若甚難。而未嘗不易。若甚繁。而未嘗不簡。彼若甚險阻。而吾有以知之。由日至歲。由王而至于場廩百工。無一日之怠。所謂常德行。以習教事也者。不如是而欲知民數。則宣王之料民是已。古者不料民。而知其少多。所謂易以知險。簡以知阻也。料民

而適以示少惡事。則易者難。簡者繁矣。不藉千畝。一不習于常。以失乾之健。其弊至此。周公之法可輕議乎。故譜其職掌時事之次如右。

力政異同之譜

司徒司馬 途人	食者三之二 家七人	上地 可任者家三人
司徒	大事軍旅征 役	大事致民
司徒鄉大 夫途人	鄉以三等任民 三人外乃為餘 夫途以下為餘 夫外即為餘夫 起徒役家一人	國中自七尺 以及六十尺 野自六十尺以 及六十尺有五 鄉晚役而早 休途早役而 晚休
均人	豐年 日三用旬	中年 日二用旬
左傳	周十一月 龍見而 畢務而 火見而 致用而	夏九月
鄉大夫	推六鄉可見 貴者舍 六途都鄙	作均一歲 王制用民之 力歲不過三 日
王制	九十者其 家不從政	八十者一 不從政 七十者一 不從政 六十者一 不從政
王制	五十力不從 役	六十服不與 戎

<p>人 可任者家二</p>	<p>下地</p>	<p>食者三之一 家五人</p>	<p>中地</p>	<p>食者半家六 人</p>
<p>田與民同其樂 追脅與民同其 患</p>	<p>唯田與追 胥竭作</p>	<p>七月二之日其 同載續武功 郊特牲唯爲社 田國人畢作</p>	<p>大故致餘 子</p>	<p>大故喪禮寇 戎之事</p>
<p>各正致遂 一卒眈以下 羨卒劑</p>	<p>以其餘爲 羨</p>	<p>鄉以中地爲率 正卒二而羨卒 三</p>	<p>無年</p>	<p>日一用旬</p>
<p>凶札 政力無</p>	<p>日 至而</p>	<p>夏十月 周正月</p>	<p>水昏正 而栽</p>	<p>周十二月</p>
<p>疾者舍</p>	<p>老者舍</p>	<p>服公事 者舍</p>	<p>近世儒者謂 自十月節至 十一月中四 旬有半</p>	<p>豐年十三 日無年四 日</p>
<p>齊衰大功 喪三月不 從政將徙 從政三 月不從政</p>	<p>自諸侯來 徙期不從 征</p>	<p>父母喪三 年不從政</p>	<p>八十齊喪 弗及</p>	<p>七十賓客 不與</p>

周禮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與其祭祀飲食喪紀之禁令。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爲伍。五伍爲兩。四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乃均土地。家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惟田與追胥。竭作。凡用衆庶。則掌其政教。與其戒禁。聽其辭訟。施其賞罰。誅其犯命者。凡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鄉師之職。以國比之法。以時稽其夫家。衆寡。辨其老幼。貴賤。廢疾。牛馬之物。必辨其可任者。與其施舍者。掌其戒令。糾禁。聽其詞訟。鄉大夫之職。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以歲時入其書。均人。掌均地政。均地守。均地職。均人民。牛馬。車輦之力政。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凶札。則無力政。無財賦。不牧地守。地職。不均地政。三年大比。則大均。遂人。以下劑致甿。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及其六畜。車輦。辨其老幼。廢疾。與其施舍者。以頒職作事。以令貢賦。以令師田。以起征役。旅師。凡新甿之治。皆聽之。使無征役。以地之嫩惡爲之等。稍人。若有會同師田行役之事。則以縣師之法。作其同徒輦輦。帥而以至治其政令。

禮記王制五十不從力政。六十不與服戎。七十不與賓客之事。八十齊喪之事弗及也。八十者一子不從政。九十者其家不從政。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政。父母之喪三年不從政。齊衰大功之喪三月不從政。將徙于諸侯三月不從政。自諸侯來徙家期不從政。

九州十二職異同之譜

<p>太宰九職 <small>任萬民</small></p>	<p>大司徒十二職事 <small>登萬民</small></p>	<p>閭師 <small>任民</small></p>
<p><small>鄭司農云黍稷秬稻麻大小豆小麥</small> 一曰三農生九穀 <small>鄉康成無秬大麥而有粱菰</small></p>	<p>一曰稼稽 <small>鄭司農以平地山澤爲三農鄉康成以平地原隰爲三農當從康成</small></p>	<p>農貢九穀</p>
<p>二曰園圃毓草木</p>	<p>二曰樹藝</p>	<p>圃貢草木</p>
<p>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p>	<p>三曰作材</p>	<p>虞衡貢其物</p>
<p>四曰藪牧養蕃鳥獸</p>	<p>四曰阜蕃</p>	<p>牧貢鳥獸</p>

五日百工飭化八材

珠象玉石
木金韋羽

五日飭材

工貢器物

六日商賈阜通貨賄

六日通材

商貢貨賄

七日嬪婦化治絲枲

七日化材

嬪貢布帛

八日臣妾聚斂疏材

八日斂材

司徒作斂財即疏材也疏材即七月采荼薪樗之屬以食農夫而已非所以供上

九日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

九日生材

即閒民

無職出夫布

十日學藝工

十有一日世事

巫醫卜
祝之類

十有二服事

府史胥徒之屬

周禮太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曰嬪婦。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閭民。無常職。轉移執事。太府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內府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司會以九功之法。令民職之財用。大司徒頒職事十有二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一曰稼穡。二曰樹藝。三曰作材。四曰阜蕃。五曰飭材。六曰通材。七曰化材。八曰斂財。九曰生材。十曰學藝。十有一曰世事。十有二曰服事。閭師凡任民。任農以耕事。貢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工以飭材事。貢器物。任商以布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衡以山事。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凡無職者。出夫布。太宰主于任民。以出財用。故以九職。司徒主于登萬民。以成事業。故頒職事。十有二。自學藝而下。皆食于上者。無與乎出財用。故太宰之九職。所不及也。學藝。賢能也。世事。服事習爲。庶人之在官者也。雖貴賤不同。皆治人者也。閭師治民于臣妾有所不及者。疏材非所以供上。閭師主于致貢者也。方其任之。謂之九職。職之成事。謂之九功。必有功然後有財用。大府內府司會。變文之義如此。

大宰九賦九職九式九貢斂財制用之譜

邦縣	家削	邦甸	四郊	邦中	大宰 <small>九賦 斂財</small>
十二	十二	十二	<small>國二十而一 近郊十一 遠郊二十而三</small>	<small>國宅無征 廛二十而一</small>	載師 <small>地任</small>
以待幣帛	以待匪頒	以待二事	以待稍秣	以待賓客	大府 <small>頒財 式法</small>
六日幣帛	八日匪頒	五日二事	七日芻秣	二日賓客	大宰 <small>均節 九式 財用</small>
<small>百工飭化 八材</small>	<small>藪牧養蕃 鳥獸</small>	<small>虞衡作山 澤材</small>	<small>國圃毓草 木</small>	<small>三農生九 穀</small>	大宰九職
貢器物	貢鳥獸	貢其物	貢草木	貢九穀	閭師 <small>民任</small>
<small>純榦栝 柏之類</small> 五日財貢	<small>織皮元 纁之類</small> 四日幣貢	<small>磬錯 之類</small> 三日器貢	<small>絲枲織 纊之類</small> 二日嬪貢	<small>菁茅 之類</small> 一日祀貢	大宰 <small>致邦國 九貢之 用</small>
衛服 <small>財貢物</small>	采服 <small>服貢物</small>	男服 <small>器貢物</small>	甸服 <small>嬪貢物</small>	侯服 <small>祀貢物</small>	大行人

幣餘	山澤	關市	邦都
	漆林之征 二十而五		十二
以待賜予	以待喪紀	以待王之 膳服	以待祭祀
九日好用	三日喪荒	四日羞服	一日祭祀
閒民無常 職轉移執 事	臣妾聚斂 疏財	嬪婦化治 絲枲	商賈阜通 貨賄
出夫布		貢布帛	貢貨賄
魚鹽 九日物貢 之類	珠玑琅 玕之類 八日旃貢	絺紵 之類 七日服貢	金玉龜 貝之屬 六日貨貢
蕃國 各以 所貴 寶爲 贄			要服 貨貢 物

周禮大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藪牧養蕃鳥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曰嬪婦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以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郊之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縣之賦。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九曰幣餘之賦。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曰賓客之式。三曰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事之式。六曰幣帛之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式。九曰好用之式。以九貢致邦國之用。一曰祀貢。二曰嬪貢。三曰器貢。四曰幣貢。五曰材貢。六曰貨貢。

七曰服貢。八曰旂貢。九曰物貢。小宰執邦之九貢。九賦。九式之貳。以均財節邦用。大宰掌九貢。九賦。九功之貳。以受其貨賄之入。頒其貨于受藏之府。頒其賄于受用之府。凡官府都鄙之吏及執事者受賄用焉。凡頒財以式法授之。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客。四郊之賦。以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邦甸之賦。以待工事。邦縣之賦。以待幣帛。邦都之賦。以待祭祀。山澤之賦。以待喪紀。幣餘之賦。以待賜予。凡邦國之貢。以待弔用。凡萬邦之貢。以充府庫。凡式貢之餘財。以供玩好之用。內府掌受九貢。九賦。九功之貨賄。良兵。良器。以待邦之大用。司會以九貢之法。致邦國之財用。以九賦之法。令田野之財用。以九功之法。令民職之財用。以九式之法。均節邦之財用。司書掌九職。九正。九事。載師掌任土之法。以物地事。授地職。而待其政令。以廛市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臺地。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唯其漆林之征。二十而五。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以時徵其賦。閭師掌國中及四郊之人民六畜之數。以任其力。以待其政令。以時徵其賦。凡任民。任農。以耕事。貢九穀。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工。以飭材事。貢器物。任商。以市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衡。以山事。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凡無職者。出夫布。凡庶民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

盛不樹者、無椹、不蠶者、不帛、不績者、不衰。縣師以歲時徵野之賦貢。大行人、邦畿方千里、其外方五百里、謂之侯服。歲壹見其貢祀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甸服。二歲一見其貢嬪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男服。三歲一見其貢器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采服。四歲一見其貢服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衛服。五歲一見其貢財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要服。六歲一見其貢貨物。九州之外、謂之蕃國。世一見各以其所貴寶爲贄。

先王之理財、生之有道、取之有義、節之有禮、其事總之大宰。故先之以九職、任萬民、所以生財也。次以九賦、斂財賄、所以取財也。又次以九式、均節財用、所以節財也。三者備矣。然後以九貢、致邦國之用。蓋九職之內、經用取具焉。而後致九貢以爲之助而已。先儒謂萬民有九職之貢。又有九賦以口率出泉。非也。先王之取民、不過什一。既貢又賦、不幾二乎。況古之爲賦、各供其有泉、非民所有者。惟市與閭民、則輸之。豈以口率若後世之法哉。蓋先儒見大府既言九賦、又言萬民諸侯之貢。遂以九職、九賦、九貢、裂而爲三。九職既貢其物、不得不以九賦爲出泉。又見司會言致邦國之財用、令田野之財用、令民職之財用、亦析以爲三。益信其說。蓋曾未深考之耳。大府言九賦以頒財、言之言萬民之貢以充府庫。以受財、言之既使之貢。又賦之也。閭師任民止于國中四郊、而甸稍縣都、不與焉。縣師徵野之賦貢、而四郊、國中、不與焉。載師任地、又有在鄉遂井牧之外者。故司會互見以相備于九功曰、民職于九賦、曰田

野云耳。關市山澤邦中之賦。皆在九賦。豈田野所該。而甸稍縣都。豈無民職之財用。九賦出于九職。九職輸爲九賦。豈有賦而復貢者哉。故于九職言任萬民。于九賦言斂財賄。于九式言均節財用。大宰之職。較然明矣。九賦足以供九式。九貢以待弔用。言則以王者之致貢。非以爲己私奉。而邦國之貢。不止待弔用而已。禹之貢。任土而作。周之九貢。則以六服爲限。然亦其大法耳。職方氏言。凡邦國制其貢。各以其所有。則亦未嘗以行人之法。拘之也。楚于周。非侯服。而包茅不入。齊得以責之。則祀貢不止于侯服。行人之文。蓋亦互見耳。古者取民以什一爲中正。而載師地。乃不同若此。以所謂任地者。非鄉遂之貢。井牧之助。故爲法不同。都鄙食四之一。而取其什之二。則通率亦二十而一。賞田食三之一。取其二十之三。則通率亦二十而一。所謂貢助之什一。未始變。特于其什一之中取之。以上供耳。至于林漆之征。則非田稅之比。先王蓋有深意。先儒言近者。役重而稅輕。遠者。役輕而稅重。是未深考任地之法。以三者觀之。可知矣。

帝王經世圖譜卷十

周禮八統旁通之圖

周道八統廢興之圖

周禮庶富加教之譜上

周禮庶富加教之譜下

周禮學校總括之譜

鄉學異同之譜

周五學圖

魯泮宮圖

教官施教書攷之圖

鄉遂賓興之圖

王制升選之圖

周禮糾戒誅罰防救之圖

王制簡不帥教之譜

視學養老飲射名數之譜

周禮八統旁通之圖

進三賢	二曰敬故	一曰親親	大宰八統
三曰師以賢得民	八曰友以任得民	五曰宗以族得民	大宰九兩
六六十二	六八	六八	司徒
行德則以賢制爵 孝義知民懷德 友忠和聖 睦任睦恤	刑行任恤 不任不恤	刑行睦友 不孝不睦 不弟不睦	司徒
三曰議賢之辟	二曰議故之辟	一曰議親之辟	司寇八議
尊賢	在親親敬 大臣體羣 臣之中	親親	中庸九經
見爵賞之施焉		見父子之倫焉 見親疏之殺焉 見長幼之序焉	祭統十倫

周道八統廢興之圖

四曰 使能	四曰儒以道得民	十二教 則以世事教能 不失職	六藝 則以禮樂射 御書數	四曰議能之辟	體羣臣	見爵賞之施焉
五曰 保庸	十二教 則以庸制祿 興功	五曰議功之辟	敬大臣 體羣臣	見爵賞之施焉		
六曰 尊貴	一曰收以地得民 二曰長以貴得民 六曰主以利得民	六曰議貴之辟	敬大臣	見上下之際焉 見貴賤之等焉		
七曰 達吏	七曰吏以治得民 九曰蠶以富得民	七曰議勤之辟	來百工	見政事之均焉 見上下之際焉		
八曰 禮賓	十二教 則以陽禮教讓 民不爭	八曰議賓之辟	懷諸侯 柔遠人			

八 統 文 王 成 王 厲 王 宣 王 幽 王 東 周

一日親親

常棣燕兄弟也
南陔孝子相戒以養也
白華孝子之潔白也
淇露天子燕諸侯也
厭厭夜飲在宗載考

常棣廢則兄弟缺矣
南陔廢則孝友缺矣
白華廢則廉恥缺矣
淇露廢則萬國離矣

我行其野刺宣王也
斯于宣王考室也
兄及弟矣式相好矣無相猶矣

頍弁暴戾無親不能宴
樂同姓
角弓不親九族而好讒
依骨肉相怨
葛藟棄其九族

二日敬故

伐木燕朋友故舊也

伐木廢則朋友缺矣

沔水規宣王也
嗟我兄弟邦人諸友
我友敬矣讎言其興
雲漢
早既太甚散無友紀

谷風刺幽王也天下
俗薄朋友道絕

三日進賢

鹿鳴燕羣臣嘉賓也
南有嘉魚樂與賢也
南山有棗樂得賢也
鹿鳴燕羣臣嘉賓也

鹿鳴廢則和樂缺矣南
有嘉魚廢則賢者不安
下不得其所矣
南山有棗廢則爲國之
基墮矣

鶴鳴壽宣王也
樂彼之園爰有樹檀
白駒刺宣王也
生芻一束其人如玉
燕民任賢使能

雲裳者華棄賢者之類
邱中有麻莊王不明賢
人放逐

四日使能

四牡勞使臣之來也
皇皇者華君遣使臣也
四牡勞使臣之來也

鹿鳴廢則和樂缺矣
四牡廢則君臣缺矣
皇皇者華廢則忠信
缺矣

烝民任賢使能

雨無正
三事大夫莫肯夙夜
小旻
謀之不臧則具是依
北山役使不均

五日保庸

四牡勞使臣之來也
有功而見知則說矣
彤弓天子錫有功諸侯也
出車勞還率也

四牡廢則君臣缺矣
彤弓廢則諸夏衰矣

崧高褒賞申伯
韓奕能錫命諸侯
江漢命召穆公平淮夷

瞻彼洛矣刺幽王也思古
明王能爵命諸侯焉
裳裳者華絕功臣之世焉
兔爰桓王失信諸侯背叛

六日尊賢

異于遵役明貴賤
淇露天子燕諸侯也

出車廢則功力缺矣
淇露廢則萬國離矣

崧高能建國親諸侯
韓奕能錫命諸侯

正月
召彼故老訊之占夢
采芣侮慢諸侯諸侯來
朝不能錫命以禮

七日達吏

杖杜勞還率也

械樸文王能官人也

杖杜廢則師衆缺矣
箚箚者莪廢則無禮儀矣

鹿鳴廢則和樂缺矣

吉日能謹微接下無不自盡以奉其上
無羊宣王考牧也

蘇轅大臣不用人心遺忘微賤不肯飲食敦誨

八日禮賓

鹿鳴燕羣臣嘉賓也

蓼蕭澤及四海也

鹿鳴廢則和樂缺矣
蓼蕭廢則恩澤乖矣

崧高
王餞于廊
韓奕
顯父餞之

瓠葉上弁禮而不能行雖有牲牢饗餼不肯用也

周禮以冢宰掌邦治統百官均四海其所掌凡十事詔王者二焉典法則賦職貢式其書在司書小宰司會大府大史或貳或執或兼或分蓋皆有司之法守也八柄雖以詔王其法亦在內史至于八統九兩皆不見其典籍之所藏獨大宰掌之乃知周禮非獨法守之書冢宰不止作而行之者也法固治天下之具也然必有道以揆之有人以行之揆法之道八統是也他有司之不得參焉固宜而非典籍之所能盡也顧行之者如何耳八統詔王與八柄同而所以詔王之意與八柄異柄以執言操乎此而加乎彼福威惟辟之意也柄在于上而臣之進退遲速唯吾之聽如六轡之于馬也故曰馭羣臣雖然八柄未離乎法也法加于其所及而不加于其所不及故足以馭羣臣而未足以馭萬民于是有八統焉統之爲言貫也率于上而從于下上行之而不效之有諸己而后求諸人無諸己而后非諸人茲其所以爲統也弗躬弗親庶民弗信故大宰特詔之而行之者王之躬親也王道始于親親故者親之推

也。達于進賢能與庸賢之次也。能者不必賢。庸者不必能貴。則以爵而已。吏則以勤而已。故又次之。而以禮賓終焉。親不可疏。則親之。故懼其狎也。則敬之。賢難進而易退。能遠所長則無功。功者人之所忌。故進之。使之保之。各適其宜焉。貴當尊者也。吏賤而易者也。尊之。達之。或從其當然。或慮其不然也。賓非一等。以情接之。則厚薄無常。而責望易生。禮情之節文也。無施而不稱。隱之心。而安施諸人。而厭可守。而常行者也。禮賓者。以禮接之之謂也。王親親。則民亦親其親。王敬故。則民亦敬其故。王進賢。則民敏德。王使能。則民進藝。王保庸。則民興功。王尊賢。則民敬上。王達吏。則民服勤。王禮賓。則民好禮。行之于此。應之于彼。斯之謂八統也。吾觀于詩。于二雅之廢興。未始不由于此。凡文武成王之所以垂統持盈者。皆此道之興也。小雅之所以盡廢。而四夷交侵。中國式微者。皆此道之廢也。宣王之所以中興。而未免乎箴規誨刺者。皆此道之大醇而小疵也。幽王之所以大壞。而東遷之所以不復者。皆此道之遂亡。而春秋作也。九兩之繫民。則亦維持此道而已。此道雖王之躬行。而大宰之獨詔王。其教民之目。則散見于司徒。凡以達此統而施之民。至于八者。不幸而嚴于法。則有八議之辟。專掌於司寇。又以輔此統而全之。斯則有司之法守也。子思言。治天下國家有九經。大抵與此統相表裏。而祭統之十倫。蓋宗廟之中。一祭祀之間。而八統大略焉。則王之所行。與冢宰之所詔。何適而非八統者。斯固法之所不能拘。而常之所不能盡。宜乎大宰之有其凡目。而典藉不見于他官也。故曰八統者。揆法之道也。夫八

統豈王者私術哉。夫天之降衷于人。固有是八者之心矣。仁義之端。所以爲親親敬故也。智之端。所以爲進賢。使能保庸達吏也。禮之端。所以爲尊貴禮賓也。無是四端。八統不立。無是八統。四端不充。民心所無。而欲強之使從。雖家至戶曉。日撻而求其聽。亦不可得矣。烏得謂之統哉。斯統也。自堯傳之矣。親睦九族。繼之以平章百姓。終之以協和萬邦。八統之序也。是謂始于親親。終于禮賓。而自敬故至于達吏。皆平章之目也。天子之賓。諸侯爲大賓。于四門。四門穆穆。治人之道盡矣。故可以協和萬邦。而八統終焉。

周禮庶富加教之譜上

九兩	大宰
<small>繫邦國之民</small>	
本俗六	大司徒
<small>安萬民</small>	
保息六	大司徒
<small>養萬民</small>	
登萬民	大宰任萬民
<small>大司徒十二職事</small>	
荒政十二	大司徒
<small>聚萬民</small>	
土會	大司徒
<small>辨五地之物生</small>	

九日藪以富得民	八日友以任得民	七日吏以治得民	六日主以利得民	五日宗以族得民	四日儒以道得民	三日師以賢得民	二日長以貴得民	一日牧以地得民			
六日同衣服	五日聯朋友	四日聯師儒	三日聯兄弟	二日族墳墓	一日嫩宮室	一日慈幼	二日養老	二日振窮			
六日安富	五日寬疾	四日恤貧	三日振窮	二日養老	一日慈幼	一日稼穡	二日樹藝	三日作材			
十二日服事 <small>胥徒府史之類</small>	十一日世事 <small>巫祝之類</small>	十日學藝 <small>工移執事</small>	九日生材 <small>閒民無常職轉</small>	八日斂材 <small>臣妾聚斂疏材</small>	七日化材 <small>續婦化治絲泉</small>	六日通材 <small>商賈阜通貨賄</small>	五日飭材 <small>百工飭化八材</small>	四日阜蕃 <small>蕃牧養藪鳥獸</small>	三日作材 <small>虞衡作山澤之材</small>	二日樹藝 <small>園圃隸草木</small>	一日稼穡 <small>三農生穀</small>
十二日除盜賊	十一日索鬼神	十日多昏	九日蕃樂	八日殺哀	七日嘗禮	六日去幾	五日舍禁	四日弛力	三日緩刑	二日薄征	一日散利
五日原隰	四日墳衍	三日邱陵	二日川澤	一日山林							

周禮庶富加教之譜下

齊 <small>土白墳 廣斥 田中上 賦中上</small>	吳越 <small>土塗泥 田下下 賦下上 上錯</small>	燕 <small>土白壤 田中中 賦上上 錯</small>	宋同鄉	鄭 <small>土惟壤 田中上 賦錯上 中</small>	土宜十二 <small>土壤</small>	大司徒	
上下 地	上中 上	上上 三	土均 <small>五物見上 九等</small>		大司徒		
三曰進賢	二曰敬故	一曰親親	八統 <small>馭萬民</small>		大宰		
德 六 日 一					三物 <small>敦萬民而 賓興之</small>	大司徒	
和 忠 義 聖 仁 知	嘉	賓	軍	凶	吉	六五 <small>禮防萬民之僞 樂防萬民之中 而教之和平情</small>	大司徒
儀辨等	樂禮教和	陰禮教親	陽禮教讓	祀禮教敬	十二教	大司徒	

楚 土塗泥 賦田上下中	周 同鄉	秦 土青黎 田上下中 賦田中三錯	晉 同燕	趙 同燕	魯 土赤墳墳 賦田上中中	衛 土黑墳 賦田中下
下下 地	下中 下	下上 三等	中下 地	中中 中	中中 中	中上 三等
八日禮賓	七日達吏	六日尊貴	五日保庸	四日使能		
藝六日三			行六日二			
數書御射樂禮			恤任嫺睦友孝			
大武 是為大樂	大濩	大夏	大磬	大咸	雲門大卷	
庸制祿	賢制爵	世事教能	度教節	誓教恤	刑教中	俗教安

大司徒鄉八刑不任

不睦

不嫺

不弟

周禮、大宰之職。以八統詔王御萬民。一曰親親。二曰敬故。三曰進賢。四曰使能。五曰保庸。六曰尊貴。七曰達吏。八曰禮賓。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生九穀。二曰園圃。毓草木。三曰虞衡。作山澤之材。四曰薮牧。養蕃鳥獸。五曰百工。飭化八材。六曰商賈。阜通貨賄。七曰嬪婦。化治絲枲。八曰臣妾。聚斂疏材。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以九兩繫邦國之民。一曰牧。以地得民。二曰長。以貴得民。三曰師。以賢得民。四曰儒。以道得民。五曰宗。以族得民。六曰主。以利得民。七曰吏。以治得民。八曰友。以任得民。九曰藪。以富得民。大司徒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生。一曰山林。其動物宜毛物。其植物宜阜物。其民毛而方。二曰川澤。其動物宜鱗物。其植物宜膏物。其民黑而津。三曰邱陵。其動物宜羽物。其植物宜覈物。其民專而長。四曰墳衍。其動物宜介物。其植物宜莢物。其民皙而瘠。五曰原隰。其動物宜羸物。其植物宜叢物。其民豐肉而瘠。因此五物者。民之常。而施十有二教焉。其一曰以祀禮教敬。則民不苟。二曰以陽禮教讓。則民不爭。三曰以陰禮教親。則民不怨。四曰以樂禮教和。則民不乖。五曰以儀辨等。則民不越。六曰以俗教安。則民不偷。七曰以刑教中。則民不競。八曰以誓教恤。則民不怠。九曰以度教節。則民知足。十曰以世事教能。則民不失職。十有一曰以賢制爵。則民慎德。十有二曰以庸制祿。則民興功。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鳥獸。以毓草木。以任土事。辨十有二壤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樹藝。以土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職。以令地貢。以斂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以

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三曰緩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幾。七曰省禮。八曰殺哀。九曰蕃樂。十曰多昏。十有一曰索鬼神。十有二曰除盜賊。以保息六養萬民。一曰慈幼。二曰養老。三曰振窮。四曰恤貧。五曰寬疾。六曰安富。以本俗六安萬民。一曰媿宮室。二曰族墳墓。三曰聯兄弟。四曰聯師儒。五曰聯朋友。六曰同衣服。頒職事十有二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一曰稼穡。二曰樹藝。三曰作材。四曰阜蕃。五曰飭材。六曰通材。七曰化材。八曰斂材。九曰生材。十曰學藝。十有一曰世事。十有二曰服事。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一曰六德。知仁聖義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婣任恤。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以鄉八刑糾萬民。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刑。三曰不婣之刑。四曰不弟之刑。五曰不任之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造言之刑。八曰亂民之刑。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凡萬民之不服教。而有獄訟者。與有地治者聽而斷之。其附於刑者歸於士。

孔子告冉有。既庶加富。加教。牧民而三者具。則王道成矣。曰兩曰保息。曰本俗。所以庶之者至矣。則有職事。荒政。土會。土宜。土均之法。以富之。既富矣。則有八統。三物。十二教。五禮。六樂。以教之。教之既至。猶有不率者。然後待之以刑。鄉八刑是也。

伯夷降典折民惟刑即此刑也

在我者既極其至。然後責其在彼。故教刑而刑不

犯堯之命。三后舜之敍。九功。孟子所以告齊梁之君者。皆周公之法。孔子之意也。至於皋陶之刑。不在

三后之列。乃周司寇所掌。非司徒之教刑也。以弼五教而已。後世先王之典廢。獨其刑法存耳。望民之富庶而不犯于有司。難哉。庶富教之事。其大綱皆總之大宰。司徒而謂之天地官者。財成天地之道。輔相天地之宜。以作民父母者。其事莫先于此。故以天地名官。而四時之官。分職以佐之耳。雖然。弗躬弗親。庶民弗信。自九職而下。皆有司之事。獨八統詔王。馭萬民者。行之於上。效之於下。王之事也。大宰特詔之而已。易曰。大觀在上。順而巽。中正以觀天下。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下觀而化也。其八統之謂歟。司徒之教。而必糾之以刑。禁于未發之謂豫也。噬嗑之初六曰。屢校滅趾。无咎。其鄉八刑之謂歟。至于何校滅耳。以麗於司寇之五刑。則無及矣。故譜其庶富教之次第。終於八刑。以見周家忠厚之實云。

				宮		正	
教之道藝				九		教九御	
婦 婦 婦 婦				九 嬪		之法以	
功 容 言 德				祖廟既毀		掌婦學	
				教于宗室			
儀 六				保 氏		藝 六	
一日祭祀之容 二日賓客之容 三日朝廷之容 四日喪紀之容 五日軍旅之容 六日車馬之容						一日五禮 二日六樂 三日五射 四日五馭 五日六書 六日九數	
				樂 師			
				人舞 干舞 旄舞 象舞 羽舞 敔舞			
司徒		鄉大夫		州長			
六刑		六德					
漢志				內服		大 學	
八始入大學 鄉里餘子年十 朝廷君臣之禮 先聖禮樂而知				內而不出 三十博學無方 孫友視志 公卿之天子大 夫元士之適子 二十入大學 十五入大學學		二十而冠始學 禮舞大夏惇行 孝弟博學不教	
宗廟宮				諸侯學		鄉 學	
米廩序 魯兼四代 在郊 之左大學 在公宮南 宮小學				儀禮有州豫 國有學 遂有序 黨有庠 家有塾			

周禮大宰之職以九兩繫萬國之民。三曰師以賢得民。四曰儒以道得民。宮正掌王宮之戒令糾禁。以時比宮中之官府次舍之衆寡稽其功緒糾其德行去其淫怠與其奇袤之民會其什伍而教之道藝。內宰以陰禮教六宮以陰禮教九嬪以婦職之法教九御。九嬪掌婦學之法教九御婦德婦言婦容婦功。大司徒之職正月之吉始和布教于邦國都鄙乃縣教象之法于象魏使萬民觀教象挾日而斂之乃施教法于邦國都鄙使之各以教其所治民。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一曰六德知仁聖義忠和二曰六行孝友睦婣任恤三曰六藝禮樂射御書數。以鄉八刑糾萬民一曰不孝之刑二曰不睦之刑三曰不嫺之刑四曰不弟之刑五曰不任之刑六曰不恤之刑七曰造言之刑八曰亂民之刑。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鄉大夫之職各掌其鄉之政教禁令。三年則大比考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禮賓之厥明鄉老及鄉大夫羣吏獻賢能之書于王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一曰知二曰容三曰主皮四曰和容五曰興舞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州長各掌其州之教治政令之法正月之吉各屬其州之民而讀法以攷其德行道藝而勸之以糾其過惡而戒之若以歲時祭祀州社則屬其民而讀法亦如之春秋以禮會民而射于州序。黨正各掌其黨之政令教治及四時之孟月吉日則屬民而讀邦法以糾戒之春秋祭禘亦如之國索鬼神而祭祀則以禮屬民而飲酒于序以

正齒位。一命齒于鄉里。再命齒于父族。三命而不齒。凡其黨之祭祀、喪紀、昏冠、飲酒、教其禮事。掌其戒禁。正歲、屬民讀法。而書其德行道藝。以歲時涖校。比及大比。亦如之。族師各掌其族之戒令。政事。月吉。則屬民而讀邦法。書其孝弟睦婣。有學者。春秋祭酺。亦如之。閭胥各掌其閭之徵令。凡春秋之祭祀。役正、喪紀之數。聚衆庶。既比。則讀法。書其敬敏任恤者。師氏掌以嫩詔王。以三德教國子。一曰至德。以爲道本。二曰敏德。以爲行本。三曰孝德。以知逆惡。三行。一曰孝行。以親父母。二曰友行。以尊賢良。三曰順行。以事師長。居虎門之左。司王朝。掌國中失之事。以教國子弟。凡國之貴游子弟學焉。保氏掌諫王惡。而養國子以道。乃教之六藝。一曰五禮。二曰六樂。三曰五射。四曰五馭。五曰六書。六曰九數。乃教之六儀。一曰祭祀之容。二曰賓客之容。三曰朝廷之容。四曰喪紀之容。五曰軍旅之容。六曰車馬之容。司諫掌糾萬民之德。而勸之朋友。正其行。而強之道藝。巡問而觀察之。以時書其德行道藝。辨其能。而可任于國事者。以攷鄉里之治。以詔廢置。以行赦宥。司救掌萬民之衰惡過失。而誅讓之。以禮防禁而救之。遂大夫。三歲大比。則帥其吏而興。眈明其有功者。屬其地治者。大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而合國之子弟焉。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則以爲樂。祭祖于瞽宗。以樂德教國子。中和、祗庸、孝友。以樂語教國子。興道、諷誦、言語。以樂舞教國子。舞雲門、大卷、大咸、大磬、大夏、大濩、大武。樂師掌國學之政。以教國子。小舞。凡舞有帔舞。有羽舞。有皇舞。有旄舞。有干舞。有人舞。大胥掌學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

學舍采合舞。秋頒學合聲。以六樂之會。正舞位。以序出入舞者。凡祭祀之用樂者。以鼓徵學士。小胥掌學士之徵令。而比之。饋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撻其怠慢者。諸子掌國子之倅。掌其戒令。與其教治。辨其等。正其位。凡國之政事。國子存游。倅而使之修德學道。春合諸學。秋合諸射。以考其藝。而進退之。尚書舜典。帝曰。夔。命汝典樂。教胄子。直而溫。寬而栗。剛而無虐。簡而無傲。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八音克諧。無相奪倫。神人以和。夔曰。於予擊石拊石。百獸率舞。益稷庶頑讒說。若不在時。侯以明之。撻以記之。書用識哉。欲並生哉。工以納言。時而颺之。格則承之。庸之。否則威之。

尚書大傳大誥。古之帝王者。必立大學小學。使公卿之大夫。大夫元士之適子。十有三年始入小學。見小節焉。踐小義焉。二十入大學。見大節焉。踐大義焉。故入小學。知父子之道。長幼之序。入大學。知君臣之義。上下之位。故小學。小師取小學之賢者。登之大學。大學大師取大學之賢者。登之天子。以爲左右。

毛詩子衿。刺學校廢也。亂世則學校不修焉。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縱我不往。子寧不嗣音。青青子佩。悠悠我思。縱我不往。子寧不來。桃兮達兮。在城闕兮。一日不見。如三月兮。七月九月。肅霜。十月滌場。朋酒斯饗。曰。殺羔羊。躋彼公堂。稱彼兕觥。萬壽無疆。善善者我。樂育材也。君子能長育人材。則天下喜樂之矣。善善者我。在彼中阿。既見君子。樂且有儀。善善者我。在彼中沚。既見君子。我心則喜。善善者我。在彼中陵。既見君子。錫我百朋。汎汎楊舟。載沉載浮。既見君子。我心則休。靈臺。虞業維樅。賁鼓維鏞。於論鼓鐘。於

樂辟雍。於論鼓鐘。於樂辟廡。鼙鼓逢逢。朦朧奏公。文王有聲。鎬京辟雍。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皇王烝哉。考卜維王。宅是鎬京。維龜正之。武王成之。武王烝哉。豐水有芑。武王豈不仕。詒厥孫謀。以燕翼子。武王烝哉。泮水頌僖公。能修泮宮也。思樂泮水。薄采其芹。魯侯戾止。言觀其旂。其旂芄芄。鸞聲噦噦。無小無大。從公于邁。思樂泮水。薄采其藻。魯侯戾止。其馬蹻蹻。其音昭昭。載色載笑。匪怒伊教。思樂泮水。薄采其芣。魯侯戾止。在泮飲酒。既飲旨酒。永錫難老。順彼長道。屈此羣醜。穆穆魯侯。敬明其德。敬慎威儀。維民之則。允文允武。昭假列祖。靡有不孝。自求伊祐。明明魯侯。克明其德。既作泮宮。淮夷攸服。矯矯虎臣。在泮獻馘。淑問如皋陶。在泮獻囚。濟濟多士。克廣德心。桓桓于征。狄彼東南。烝烝皇皇。不吳不揚。不告于讟。在泮獻功。角弓其觶。束矢其蔘。戎車孔博。徒御無斃。既克淮夷。孔淑不逆。式固爾猶。淮夷卒獲。翮彼飛鵠。集于泮林。食我桑黹。懷我好音。憬彼淮夷。來獻其琛。元龜象齒。大賂南金。禮記王制。凡官民材。必先論之。論辨然後使之任事。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爵人於朝。與士共之。刑人於市。與衆棄之。是故公家不畜刑人。大夫弗養士。遇之塗弗與言也。屏之四方。唯其所之。不及以政。示弗故生也。諸侯之於天子也。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天子五年一巡狩。歲二月東巡狩。至於岱宗。柴而望祀山川。覲諸侯。問百年者。就見之。命大師陳詩以觀民風。命市納賈。以觀民之所好惡。志淫好辟。命典禮。考時月。定日同律禮樂制度衣服。正之。山川神祇。有不舉者爲不敬。不敬者君削以地。宗廟有

不順者爲不孝。不孝者，君紕以爵，變禮易樂者，爲不從。不從者，君流。革制度衣服者，爲畔。畔者，君討。有功德於民者，加地進律。五月南巡守，至于南嶽。如東巡守之禮。八月西巡守，至於西嶽。如南巡守之禮。十有一月北巡守，至於北嶽。如西巡守之禮。歸假于祖，禰用特。天子將出，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諸侯將出，宜乎社，造乎禰。天子無事，與諸侯相見，曰朝。考禮正刑，一德以尊於天子。天子賜諸侯樂，則以祝將之。賜伯子男樂，則以鼗將之。諸侯賜弓矢，然後征。賜鈇鉞，然後殺。賜圭瓚，然後爲鬯。未賜圭瓚，則資鬯於天子。天子命之教，然後爲學。小學在公宮南之左，大學在郊。天子曰辟雍，諸侯曰頻宮。天子將出征，類乎上帝。宜乎社，造乎禰。禰於所征之地，受命於祖，受成於學，出征，執有罪，反釋奠於學，以訊馘告。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參相得也。無曠土，無游民，食節事時，民咸安其居，樂事勸功，尊君親上，然後興學。司徒修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齊八政，以防淫，一道德，以同俗，養耆老，以致孝，恤孤獨，以逮不足。上賢以崇德，簡不肖以紕惡。命鄉簡不帥教者，以告耆老，皆朝于庠。元日習射，上功。習鄉上齒。大司徒帥國之俊士與執事焉，不變。命國之右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左。命國之左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右。如初禮，不變。移之郊。如初禮，不變。移之遂。如初禮，不變。屏之遠方，終身不齒。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升于司徒者，不征于鄉。升於學者，不征於司徒。曰造士。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王大子、王子、羣后之太子、卿大

夫元士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焉。凡入學以齒。將出學。小胥大胥。小業正。簡不帥教者。以告於大樂正。大樂正以告于王。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學。不變。王親視學。不變。王三日不舉。屏之遠方。西方曰棘。東方曰寄。終身不齒。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大夫廢其事。終身不仕。死。以士禮葬之。有發。則命大司徒教士。以車甲。凡執技論力適四方。羸股肱。決射御。凡執技以事上者。祝。史。射。御。醫。卜。及百工。凡執技以事上者。不貳事。不移官。出鄉不與士齒。凡養老。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七十養於學。達於諸侯。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瞽亦如之。九十使人受。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虞庠。在國之西郊。月令仲春之月。上丁。命樂正習舞釋菜。天子乃帥三公九卿諸侯大夫。親往視之。仲丁。又命樂正入學習樂。季春之月。擇吉日。大合樂。天子乃帥三公九卿諸侯大夫。親往視之。秋之月。上丁。命樂正入學習吹。文王世子。凡學。世子及學士必時。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籥。皆於東序。小樂正學干。大胥贊之。籥師學戈。籥師丞贊之。胥鼓南春誦夏弦。大師詔之。瞽宗。秋學禮。執禮者詔之。冬讀書。典書者詔之。禮在瞽宗。書在上庠。凡祭與養老。乞言合語之禮。皆小樂正詔之。於東序。大樂正學舞干戚。語說命。乞言皆大樂正授數。大司成論說。在東序。凡侍坐於大司成者。遠近間三席。可以問終則負。

牆。列事未盡不問。凡學。春官釋奠于其先師。秋冬亦如之。凡始立學者。必釋奠于先聖先師。及行事。必以幣。凡釋奠者。必有合也。有國故則否。凡大合樂。必遂養老。凡語于郊者。必取賢斂才焉。或以德進。或以事舉。或以言揚。曲藝皆誓之以待。又語三而一有焉。乃進其等。以其序謂之郊人。遠之於成均。以及取爵于上尊也。始立學者。既興器用幣。然後釋菜。不舞。不授器。乃退。饋於東序。一獻無介語可也。天子視學。大昕鼓徵。所以警衆也。衆至。然後天子至。乃命有司行事。興秩節。祭先師先聖焉。有司卒事。反命。始之養也。適東序。釋奠于先老。遂設三老。五更。羣老之席位焉。適饌省醴。養老之珍具。遂發詠焉。退修之以孝養也。反登歌清廟。既歌而語。以成之也。言父子君臣長幼之道。合德音之致。禮之大者也。下管象舞。大武。大合衆。以事達有神。興有德也。正君臣之位。貴賤之等焉。而上下之義行矣。有司告以樂闋。王乃命公侯伯子男及羣吏曰。反養老幼于東序。終之以仁。也是故聖人之記事也。慮之以大。愛之以敬。行之以禮。修之以孝。養紀之以義。終之以仁。是故古之人一舉事。而衆皆知其德之備也。古之君子舉大事。必慎其終始。而衆安得不喻焉。兌命曰。念終始。典于學。內則子能食。食教以右手。能言。男唯。女俞。男鞶革。女鞶絲。六年。教之數。與方名。七年。男女不同席。不共食。八年。出入門戶。及卽席飲食。必後長者。始教之讓。九年。教之數。日。十年。出就外傅。居宿於外。學書計。衣不帛襦袴。禮帥初朝夕學幼儀。請肄簡諒。十有三年。學樂誦詩。舞勺。成童舞象。學射御。二十而冠。始學禮。可以衣裘帛。舞大夏。惇行孝弟。博學不教。內而不出。三十而有室。

始理男事。博學無方。孫友視志。四十始仕。方物出謀發慮。道合則服從。不可則去。五十命爲大夫。服官政。七十致事。明堂位。米廩。有虞氏之庠也。序。夏后氏之序也。瞽宗。殷學也。頻宮。周學也。學記。發慮憲求。善良。足以諛聞。不足以動衆。就賢體遠。足以動衆。未足以化民。君子如欲化民成俗。其必由學乎。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學。不知道。是故古之王者。建國君民。教學爲先。兌命曰。念終始典于學。其此之謂乎。古之教者。家有塾。黨有庠。術有序。國有學。比年入學。中年考校。一年視離經辨志。三年視敬業樂羣。五年視博習親師。七年視論學取友。謂之小成。九年知類通達。強立而不反。謂之大成。夫然後足以化民易俗。近者悅服而遠者懷之。此大學之道也。記曰。蛾子時術之。其此之謂乎。大學始教。皮弁祭菜。示敬道也。宵雅肄三官。其始也。入學鼓篋。孫其業也。夏楚二物。收其威也。未卜禘不視學。游其志也。時觀而弗語。存其心也。幼者聽而弗問。學不躐等也。此七者。教之大倫也。記曰。凡學。官先事。士先志。其此之謂乎。大學之教也。時教必有正業。退息必有居學。不學操縵。不能安弦。不學博依。不能安詩。不學雜服。不能安禮。不興其藝。不能樂學。故君子之於學也。藏焉。修焉。息焉。游焉。夫然故安其學。而親其師樂。

教諸侯之德也。

食三老五更於太學。天子袒而割牲。執醬而饋。執爵而酌。冕而總干。所以

教諸侯之弟也。是故鄉里有齒。而老窮不遺。強不犯弱。衆不暴寡。此由大學來者也。天子設四學。當入學而大子齒。昏義是以古者婦人先嫁三月。祖廟未毀。教于公宮。祖廟既毀。教于宗室。教以婦德。婦言。婦容。婦功。教成祭之牲。用魚芼之以蘋藻。所以成婦順也。鄉飲酒義。鄉飲酒之義。主人拜迎賓于庠門之外。射義是故古者天子以射選諸侯。卿大夫士射者。男子之事也。因而飾之以禮樂也。故事之盡禮樂而可數。爲以立德行者莫若射。故聖王務焉。是故古者天子之制。諸侯歲獻貢士于天子。天子試之於射宮。其容體比於禮。其節比於樂。而中多者得與於祭。其容體不比於禮。其節不比於樂。而中少者不得與於祭。數與於祭。而君有慶。數不與於祭。而君有讓。數有慶而益地。數有讓則削地。故曰射者射爲諸侯也。天子大射。謂之射侯。射侯者。射爲諸侯也。射中。則得爲諸侯。射不中。則不得爲諸侯。天子將祭。必先習

射於澤。澤者所以擇士也。已射於澤而後射於射宮。射中者得與於祭。不中者不得與於祭。者有讓。削以地。得與於祭者有慶。益以地。進爵。細地是也。左傳襄公三十一年。鄭人游於鄉校。以論執政。然明謂子產曰。毀鄉校何如。子產曰。何爲。夫人朝夕退而游焉。以議執政之善否。其所善者吾則行之。其所惡者吾則改之。是吾師也。若之何毀之。我聞忠善以損怨。不聞作威以防怨。豈不遽止。然猶防川。大決所犯傷人必多。吾不克救也。不如小決。使道不如吾聞而藥之也。然明曰。蔑也。今而後知吾子之信可事也。小人實不才。若果行此。其鄭國實賴之。豈唯二三臣。仲尼聞是語也。曰。以是觀之。人謂子產不仁。吾不信也。

孟子梁惠王上。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

對梁惠王齊宣王二處

滕文公上。設爲庠

序。學校以教之。庠者養也。校者教也。序者射也。夏曰校。殷曰序。周曰庠。學則三代共之。皆所以明人倫也。人倫明於上。小民親於下。有王者起。必來取法。是爲王者師也。

前漢食貨志。於里有序。而鄉有庠。序以明教。庠則行禮。而視化焉。春令民畢出在壘。冬則畢入於邑。其詩曰。四之日舉趾。同我婦子。饁彼南畝。又曰。十月蟋蟀入我牀下。嗟我婦子。曰爲改歲。入此室處。所以順陰陽。備寇賊。習禮文也。春將出民。里胥平旦坐於右塾。鄰長坐於左塾。畢出。然後歸。夕亦如之。入者必持薪。

。類輕重相分。班白不提挈。冬民既入。婦人同巷相從。夜績女工。一月得四十五日。必相從者。所以省費燎火。同巧拙。而合習俗也。男女有不得其所者。因相與歌詠。各言其傷。是月餘子亦在于序室。八歲入小學。學六甲五方書計之事。始知室家長幼之節。十五入大學。學先聖禮樂。而知朝廷君臣之禮。其有秀異者。移鄉學于庠序。庠序之異者。移國學于少學。諸侯歲貢少學之異者于天子。學于大學。命曰造士。行同能。偶則別之。以射。然後爵命焉。孟春之月。羣居者將散。行人振木鐸徇于路。以采詩獻之。大師。比其音律。以聞于天子。故曰王者不窺牖戶。而知天下。此先王制土處民。富而教之之大略也。賈誼傳。治安策。學禮曰。帝入東學。上親而貴仁。則親疎有序。而恩相及矣。帝入南學。上齒而貴信。則長幼有差。而民不誣矣。帝入西學。上賢而貴德。則聖智在位。而功不遺矣。帝入北學。上貴而尊爵。則貴賤有等。而下不踰矣。帝入太學。承師問道。退習而考於太傅。太傅罰其不則。而匡其不及。則德智長。而治道得矣。此五學者。既成於上。則百姓黎民化輯於下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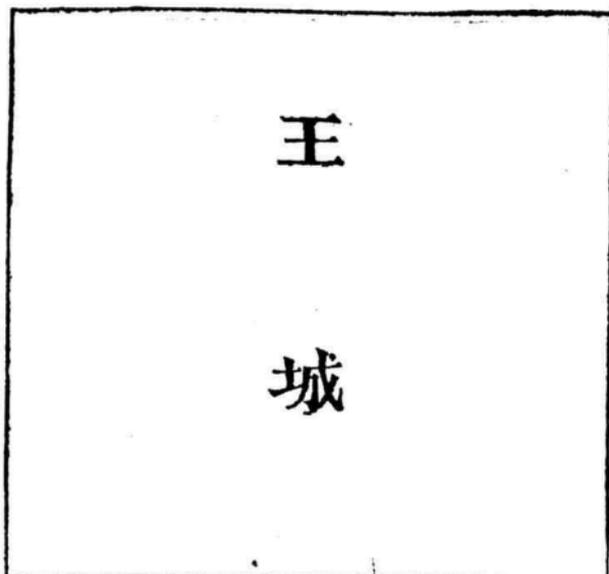
鄉學異同之譜

自閭以上 有學家有 塾	自族以下 爲小學	自黨以上 爲大學	
校	序 <small>亦曰豫</small>	庠 <small>亦曰公堂</small>	學
鄉曰校夏 主教	術曰序商 <small>州黨皆有</small> 主射	黨曰庠周 <small>鄉飲有庠門州鄉通曰庠</small> 主養	國曰學 <small>三代共之</small> <small>校序庠皆可謂之學</small>
自黨以上至鄉學皆同制其廣狹則以所容多寡爲限故名得相通 族學無名與里皆在塾 二者小學			

自黨以上兼有德行道藝之習故必兼有學校庠序之制。

小學

二 學 郊



東膠左

虞庠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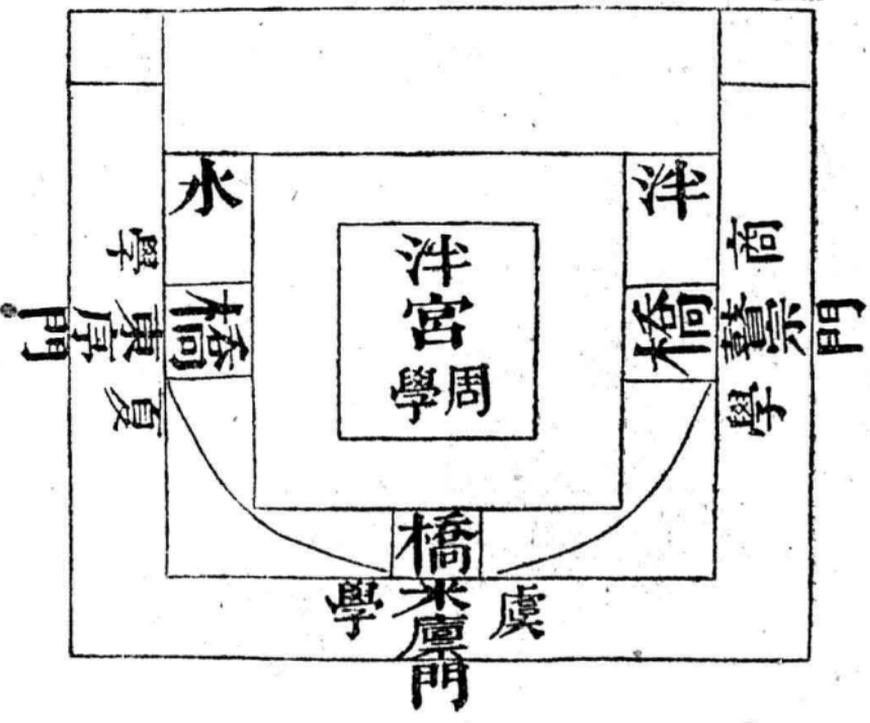
王化自內流外五學在國二學在郊

魯泮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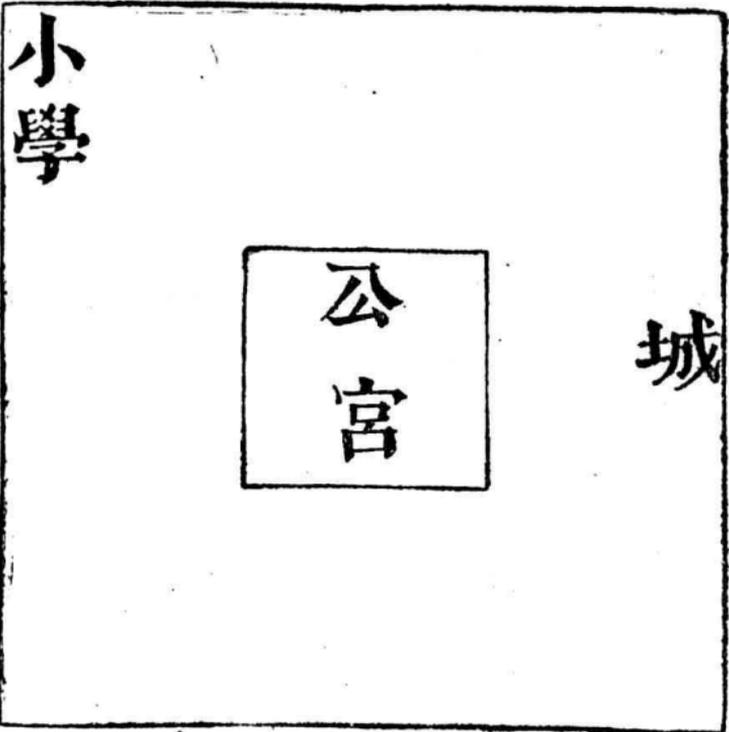
先儒謂泮宮闕其北南
通水未然諸侯軒縣殺

其南以避王者泮宮
闕其南以承王化

諸侯泮宮與魯同制但
無瞽宗東序米廩之名



諸侯大小學



諸侯承
流宣化
大學在
郊小學
在公宮
南之左

教官施教書攷之圖

大司徒		正月之吉 始和布教 于邦國都 鄙乃縣教 象之法于 象魏使萬 民觀敦象 挾日而斂 之乃施教 法于邦國 都鄙使之 各以教其 所治民	
二		十	
俗	儀	陽	祀
藝	六	禮	禮
數書御射樂禮	行	德	六
師	族	和忠義聖仁知	
祭醮亦如之	胥	長	比
其孝弟陸嫻有學者春秋	書其敬敏任恤者		
月吉則屬民而讀邦法書	之數衆衆庶既比則讀法		
長	鄴	宰	里
		塾	家學爲里 有記塾門
諫		司	
國事者	而可任於	藝辨其能	其德行道
		之以時書	問而觀察
		之道藝巡	其行而強
		之朋友正	之德而勸
		掌糾萬民	

因此五物者民之常而施十有二教焉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以鄉八刑糾萬民以五禮防萬民之僞而教之中以六樂勸萬民之情而教之和

		教			
庸 賢		世 度		誓 刑	
樂 六		禮 五		刑 八	
大武	大濩	大夏	大磬	大咸	大卷
雲門		嘉賓	軍	凶	吉
夫 大 鄉		長 州		正 黨	
正歲令羣吏放法于司徒以退各憲之于其所治		屬其民而讀法亦如之		五月吉日屬民而讀邦法以糾戒之正歲屬民讀法而書其德行道藝	
夫 大 遂		正 縣		師 鄙	
三歲大比帥其吏而興此					
救 司					
救之		防禁而		之以禮	
		而誅讓		過失	
		之衰惡		掌萬民	

鄉遂賓興之圖

鄉大夫

三年則大比攷其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鄉老及鄉大夫帥其吏與其衆寡以禮禮賓之厥明鄉老及鄉大夫羣吏獻賢能之書于王王再拜受之登于天府內史貳之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此謂使民興賢出使長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

遂大夫

鄉 射 五 物

一曰和

二曰容

三曰主皮

四曰和容

五曰興舞

三歲大

比則帥

其吏而

興眡

明其有

功者

屬其地

治者

王制升選之圖

禮大同小異

王					
賢者升之子王		司馬論進士之			
司馬					
司馬曰進士		樂正升造士于			
學					
于學曰俊士 亦曰選士		司徒升選士		不征于司徒	
司徒					
司徒曰選士		鄉論秀士于		不征于鄉	
鄉	鄉	鄉	鄉	鄉	鄉
秀士	秀士	秀士	秀士	秀士	秀士

周禮糾戒誅罰防救之譜

司徒以鄉八刑糾萬民

不孝
不睦
不婣
不弟
不任
不恤
造言
亂民

州長

正月之吉春秋祭社屬民讀法糾其過惡而戒之

黨正

孟月吉日屬民讀法以糾戒之

閭胥

凡事掌其比閭撻罰之事

司救掌萬民之褻惡過失而誅讓之以禮防禁而救之

凡民之有褻惡者三讓而罰三罰而士加明刑恥諸嘉石役諸司空
重罪旬有三日坐期役其次九日坐九月役其次七日坐七月役其次五日坐五月役下罪三日坐三月役
其有過失者三讓而罰三罰而歸於圜土
上罪三年而舍中罪二年而舍下罪一年而舍其不能改而出圜土者殺雖出三年不齒

小胥

掌學士之徵令而比之釁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撻其怠慢者

右鄉學

右國學

王制所載與周禮所載異周禮寬而王制嚴當是商制漢博士約以為法

視學養老飲射名數之譜

天子	常禮三	入學舍	仲春	合舞	大合樂
視學	變禮三	簡不		帥教	
視學 禮節		大昕 鼓徵		大子 齒	
養老 品三		國老			
天子 視學 必養老	常禮三	仲春	季春	季秋	
四代 養老	國上庠	虞	庶下庠	國東序	夏 庶西序
養老 引年	五十於鄉	六十於國	七十於學		
鄉飲		歲一行	黨正	於蜡	
鄉飲 齒位	一命齒於鄉里	再命齒於族	三命不齒	齒	六十者三豆 七十者四豆 八十者五豆 九十者六豆 十者以聽政
鄉射 諸侯 視學		歲二行	州長 在泮 飲酒	於春秋	

合聲	秋	頌學	季春
訊誠	反告	受成	出征
序于東	乞言	養老	先老
釋奠	先老	西學	師於
聖先	祭先	有司	有司
庶老	庶老	庶老	庶老
門關之	委積以	養老之	死政之
告訊誠	受成	簡不帥	變禮三
庶虞庠	周	國東膠	庶右學
商	商	國左學	國左學
八十	拜君	命一再	坐再
九十	使人	受	百年
就見	之	鄉大夫	於賓興
射必先飲	州長	於春秋	歲二行
位	位	主東南	主東南
鄉大夫	鄉大夫	三歲一行	三歲一行
獻囚	鄉大夫	在洋	在洋

視學養老鄉飲鄉射齒冑禮制別具圖

人之情。富不可以不教。不富不可以教。先王之于民。養之閭井。而教之學校。先後有序。終始相成。慮其救死不贍。奚暇治禮義也。慮其飽食煖衣。逸居而無教。則近於禽獸也。學校因閭井而興。閭井因學校而睦。法是用久。法是用行。學之時義。大矣哉。詩曰。弗躬弗親。庶民弗信。易曰。正其本。萬物理。故建師儒以教民也。而必先以媿詔王。掌諫王惡。立內宰以教嬪御也。必先以陰禮教六宮。自上而下。自內而外。在易有之。觀與家人是也。官府次舍。以衛王宮。而糾其德行。教之道藝者。不廢遊倅。以待天子之用。而春合諸學。秋合諸射之爲務。不忘于習坎犯難之時。尤謹于顛沛造次之際。在易有之。坎兌是也。貴者猶學。賤可已乎。于變猶學。常可已乎。是故幼之爲小學。壯之爲大學。內之爲國學。外之爲鄉學。教法布于都鄙。命教達于諸侯。無一學之不建。無一士之不勉。其效至于兵寢刑措。帝王教化之極功也。大學之道。禁于未發之謂豫。當其可之謂時。不陵節而施之謂孫。相觀而善之謂摩。故自六歲至于二十。其學爲有序。自名數至于禮樂。其業爲有漸。立之師保。聯之朋友。則易之漸進升積。童蒙兌說之義也。政之四惡。不教而殺謂之虐。不戒視成謂之暴。慢令致期謂之賊。故自月吉至于正月之吉。其讀法有時。自司徒布教。至于鄉吏之所治。其糾戒有素。勸之以司諫。防之以司救。則易益之遷。噬嗑之明勅之義也。不旌則善無以勸。不別則惡無以懲。故德行道藝。書攷之既詳。則繼之以賓興。論辨其慮。猶有遺也。則詢以鄉射。明其有功。屬其地治。表惡過失。誅責之不悛。則待之嘉石。圍土猶不忍終棄也。故能改者。

出之。有時其久。不過于三年。而舍此。易大有之過。惡揚善。噬嗑之小懲。大誠也。勞而不逸。則必怠。能而不孫。則必爭。故爲之養老。鄉飲。以逸其暇。而禮因寓焉。爲之齒胄。鄉射。以教其讓。而能益以章焉。此易需之宴樂。頤之節慎。損之懲忿窒慾。節之制數度。議德行也。萬民教于鄉胄。子教于國。天子曰辟雍。五學具焉。而小學二。諸侯曰頻宮。四學設焉。而小學一。尊卑貴賤之等著矣。易履之辨上下者如此。出師則受成于學。以定其謀。振旅則以訊馘。告而歸其功。羣醜于是乎屈。好音于是乎懷。文武威德之道全矣。易之師以衆正者如此。其立學兼四代之制。其建學以成均之法。其養老則燕食饗修而兼用之。文不厭多。制不厭備。易之大畜。多識前言往行者如此。邦國都鄙教法之不殊。內外尊卑學制之不二。不以異廢同。不以同害異。易之同人。類族辨物。未濟辨物居方者如此。六鄉之吏教于鄉。師保教于國。總之者。大司徒。樂師教其小。大胥小胥分其任。總之者。大司樂。宮正。教于王宮。內宰。教于后宮。總之者。小宰。司無遐棄。官無相侵。易之艮。思不出位者如此。養老鄉射。以春秋。飲以射蜡。大比。以三歲。大成。以九年。讀法書。攷歲月日時。毋易。羽籥干戈。讀書學禮。與四時合其序。民用不忒。事用不悖。易革之治歷明時者如此。德必實之。以行。藝必振之。于道。歌以咏其聲。舞以動其容。華實相赴。本末兼備。易之大畜。果行育德。小畜。懿文德。賁。觀人文者如此。資富能訓。惟以永年。則仁壽。以此濟。內睦外尊。養老乞言。則福祿。以此成。長育人材。天下喜樂。則太平。以此保。養備動時。故天不能病。人才衆多。故辟王可以免。易之

秦財成輔相。既濟思患豫防者如此。建一物而衆美備。其學校之謂矣。後世崇儒之君。閒有興先王之教者。不過爲飾治美觀。而無先王教化之功者。豈惟其思慮之不精。稽攷之未詳。蓋失其本矣。有臨之教。思無窮。容保民無疆。然後有觀之省方。觀民設教。故曰物大然後可觀。不富不可以教也。有井之養而不窮。不可無革之大人虎變。故曰井道不可不革。富不可不教也。先王之經不全。漢儒之說紛錯。故爲圖譜十二。詳著其制。以備富教斯民者擇焉。

理民之道。地著爲本。故必建步立畝。正其經界。六尺爲步。步百爲畝。畝百爲丈。九丈爲井。井方一里。積而計之。法備一同。同方百里。提封萬井。山川沈斥。城池邑居。園囿術路。三分去一。以定墾田。辨其五物。九等。十二土壤之名物。山林藪澤。原陵澗鹵之地。各以肥磽多少爲差。是謂度地。六鄉自五家爲比。積之萬二千五百家爲鄉。六遂自鄰至遂。如鄉之數。都鄙自八家之井。積至千有二十四井爲都。凡民皆五畝之宅。其半在邑。曰室。其半在田。曰廬。析因夷隄。順四時以出入。是謂居民。鄉以上地。中地。下地。辨可任之人。遂以田里安甿。授地有田。萊多寡之等。都鄙制以室數。而授田如遂。載師任土之法。宅田。士田。賈田。官田。牛田。賞田。牧田。皆在農夫授田之外。農之餘夫。亦以口授田。如此。土工商家。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民年二十授田。六十歸田。是謂授田。遂人治野。夫閒有遂。積至萬夫。有川。凡五。匠人爲溝洫田首之遂。積至閭。閒之澮。凡四。稻人掌稼。下地。豬防。溝。遂。列。澮。之制。尤詳。是謂溝洫。鄉遂用貢稅。夫無公

田。取以司稼之斂法。都鄙用助制。公田不稅。天子所食四之一。征其什二。諸侯之地。公食半。侯伯三之一。子男四之一。載師任地。自二十而一。至二十而五。大抵在授田之外。是謂稅斂。六鄉家以一夫爲兵。四閭爲族。卒乘具焉。六遂亦如之。都鄙用邱乘之法。六十而井。而卒乘具千里通率。萬乘六軍。近取於鄉。而遂貳焉。諸侯倣王國之制。大國三軍。取具郊遂。而通率千乘。次國二軍。小國一軍。咸倣焉。是謂兵賦。鄉以地制。征家可任者二等。遂以下劑致。則均之家二人。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惟田與追胥。竭作國之大事。致民。大故致餘子。五十不從力政。六十不與服戎。豐年旬用三日。中年二日。無年一日。凶札則無力政。是謂力役。邱乘之馬牛車甲。備于民。鄉遂之馬牛車甲。出于官。牛田。牧田。皆在遠郊。鄉遂爲戎馬六千。而牛三之。國馬足以供軍。公馬足以稱賦。故惟鄉遂爲有牧田。是謂畜牧。五畝之宅。樹牆下以桑。菜茹有畦。瓜瓠果蓏。植于疆場。雞豚狗彘。毋失其時。女治絲枲。臣妾聚斂。疏材。五十可以衣帛。七十可以食肉。以介眉壽。以食農夫。魚鼈不勝食。材木不勝用。養生送死。取給足焉。是謂蕃毓。王親耕。后親蠶。以勸農桑。自甸師至宗伯。徇農者凡。王繼以大徇。耨穫亦如之。教稼穡。掌土化。由司徒下迄草人。設官非一種。穀必雜五種。以備災害。田中不能植木。恐妨五穀。力耕數耘。收穫如寇盜之至。其巡狩諸侯。則以地荒闕行慶賞焉。是謂訓農。爲之郊望方社。雩禴烝嘗。以逆祥除災。下至貓虎坊庸使之必報。一遇水旱。靡神不舉。靡愛斯牲。年不順成。八蜡不通。以謹民財。順成之方。其蜡乃通。

以同民樂。嘗芟社稼。洫卜來歲。終則有始。以似以續。是謂祈報。民力有餘。更與之田。如餘夫。謂之彊。予田不耕者。使之出三夫之粟。里布夫布。夫家之征。以懲無業。無牲無盛。無棹不帛。不衰以恥不勉。是謂賞罰。歲不常豐。故遣人掌委積。以待施惠。旅師聚勸粟。屋粟閒粟。而用之力不常足。故有興勸利。毗轉移執事。新甿之治。使無征役。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是謂補助。中春教振旅。以蒐。中夏教芟舍。以苗。中秋教治民。以獮。中冬教大閱。以狩。皆于農隙。因人之欲。竭作以習武事。教之坐作。進退。趨走。擊刺之節。流示之禽。以觀其不犯命。私縱獻豸。以明其分守。頒禽。隆諸長者。以達其弟。順在諸侯。連帥。比年簡車卒正。三年簡徒羣牧。五載大簡。車徒。是謂治兵。比以相保。閭以相受。族黨以相葬。相救。州鄉以相調。相賓。鄉田同井。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道路輕重相分。斑白不提挈。是謂厚俗。里有序而鄉有庠。八歲入小學。十五入大學。使民以暇日。修其德行道藝。自閭以上。月書時攷。歲終進退。司諫司救。巡問觀察。以強其道。以救其過。又使諸侯立學。以教訓其民。是謂育才。三年大比。別異其賢。能。賓以鄉飲。獻書于王。遂亦興甿。如鄉之制。諸侯歲貢其秀異。王以射擇其能。否出長入。治于是乎取之。是謂興賢。凡先王所以富庶斯民而加之教。至于王德流洽。禮樂明備。皆由井田出。故總其大要如此。

帝王經世圖譜卷十一

籍田勸課之譜

親蠶勸課之譜

農事賞罰之譜

農事祈報異同之譜

補助荒政委積之譜

籍田勸課之譜

	祭	義	月	令	國	語	國	語	尙書	孟	子	周	禮
							農師一之	農正再之	春省耕而補不足	二月東巡狩			

南 郊
天子千畝
冕朱紘

天子三推

一墦班三之

后稷三之

司空四之

司徒五之

太保六之

太師七之

太史八之

宗伯九之

王則大徇

五月南巡狩

秋省斂而助不給

八月西巡狩

十有一月朔巡狩

田不耕者出屋粟

不耕者祭無盛

三公五推

三墦公

卿諸侯九推

九墦卿

東 郊
諸侯百畝
冕青紘

大夫二十七

士八十一

庶人二百四十

甸師徒三百人

庶人終于千畝

親蠶勸課之譜

夫人蠶于北郊		王后蠶于北郊		禮記 <small>蠶</small>
夫人纁三盆手				祭義 <small>纁</small>
庶人以下皆衣其夫	命婦成祭服 列士妻加朝服	卿內子爲大帶	公侯夫人加紘纒 王后親織元紉	國語 <small>社而賦事 烝而獻功</small>
不績者不衰	不蠶者不帛	宅不毛者有里布		周禮
<small>八月載績載元載黃我朱孔陽爲公子裳</small> 豳風朱裳用麻		蠶月條桑		詩七月 <small>麻</small> <small>春日載陽爰求柔桑</small>

周禮甸師掌帥其屬而耕耨。王籍以時入之。以共齎盛祭祀。共蕭茅。共野果蔬之薦。內宰中春詔后帥外內命婦。始蠶于北郊。以爲祭服。歲終則會內人之稍食。稽其功事。佐后而受獻功者。比其大小與其蠶良而罰賞之。上春詔王后帥六宮之人。而生種稑之種。而獻之于王。載師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閭師凡庶民不耕者。祭無盛。不蠶者。不帛。不績者。不裘。舍人以歲時縣種稑之種。以共王后之春獻種。

毛詩甫田。曾孫來止。以其婦子。饁彼南畝。田峻至喜。穰其左右。嘗其旨否。禾易長畝。終善且有。曾孫不怒。農夫克敏。瞻仰婦無公事。休其蠶織。載芟春籍田而祈社稷也。載芟載柞。其耕澤澤。千耦其耘。徂隰徂畛。侯主侯伯。侯亞侯旅。侯彊侯以。有嗇其饁。思媚其婦。有依其士。有略其耜。俶載南畝。播厥百穀。實函斯活。驛驛其達。有厭其傑。厭厭其苗。緜緜其庶。載穫濟濟。有實其積。萬億及秭。爲酒爲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有飶其香。邦家之光。有椒其馨。胡考之寧。匪且有且。匪今斯今。振古如茲。七月春日載陽。有鳴倉庚。女執懿筐。遵彼微行。爰求柔桑。七月流火。八月萑葦。蠶月條桑。取彼斧戕。以伐遠揚。猗彼女桑。七月鳴鵙。八月載績。載元載黃。我朱孔陽。爲公子裳。禮記月令孟春之月。天子乃以元日祈穀于上帝。乃擇元辰。天子親載耒耜。措之于參保介之御閒。帥三公九卿諸侯大夫。躬耕帝籍。天子三推。三公五推。卿諸侯九推。反執爵于大寢。三公九卿諸侯大夫皆御。

命曰勞酒。季春之月，天子乃薦鞠衣于先帝。是月也，命野虞無伐桑柘，鳴鳩拂其羽，戴勝降于桑，具曲植籩筐，后妃齊戒，親東鄉躬桑，禁婦女毋觀，省婦使以勸蠶事。蠶事既登，分繭稱絲，效功以共郊廟之服。孟夏之月，蠶事畢，后妃獻繭，乃收繭稅以桑爲均。樂記：耕籍然後諸侯知所以教。祭義：天子爲籍千畝，冕而朱紘，躬秉耒，諸侯爲籍百畝，冕而青紘，躬秉耒，以事天地山川社稷先古，以爲醴酪。齊盛於是乎取之，敬之至也。古者天子諸侯必有養獸之官，及歲時齊戒沐浴而躬朝之，犧牷祭牲必于是取之，敬之至也。古者天子諸侯必有公桑蠶室，近川而爲之，築宮仞有三尺，棘牆而外閉之，及大昕之朝，君皮弁素積，卜三宮之夫人，世婦之吉者，使入蠶于蠶室，奉種浴于川，桑于公桑，風戾以食之，歲既單矣，世婦卒蠶，奏繭以示于君，遂獻繭于夫人，夫人曰：此所以爲君服，與遂副禕而受之，因少牢以禮之。古之獻繭者，其率用此，與及良日，夫人纁三盆手，遂布于三宮，夫人，世婦之吉者，使纁，遂朱綠之，元黃之，以爲黼黻文章，服既成，君服以祀先王先公，敬之至也。耕籍所以教諸侯之養也。祭統：天子親耕于南郊，以共齊盛，王后蠶于北郊，以共純服，諸侯耕于南郊，亦以共齊盛，夫人蠶于北郊，以共冕服，天子諸侯非莫耕也，王后夫人非莫蠶也，身致其誠信，誠信之謂盡，盡之謂敬，敬盡然後可以事神明，此祭之道也。表記：子言之，君子之所謂義者，貴賤皆有事于天下，天子親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故諸侯勤以輔事于天子。

國語周語。宣王卽位。不籍千畝。虢文公諫曰。不可。夫民之大事在農。□□之桑盛。于是乎出。民之蕃庶。于是乎生。事之共。□□是乎在。和協輯睦。于是乎興。財用蕃殖。于是乎始。敦龐純固。于是乎成。是故稷爲大官。古者大史順時。覘土陽瘴。憤盈土氣。震發農祥。晨正日。月底于天廟。土乃脈發。先時九日。大史告稷曰。自今至于初吉。陽氣俱蒸。土膏其動。弗震弗渝。脈其滿眚。穀乃不殖。稷以告王曰。史帥陽官。以命我司事。曰。距今九日。土其俱動。王其祇祓。監農不易。王乃使司徒。咸介公卿百吏庶民。司空除壇于籍。命農大夫。咸戒農事。先時五日。警告有協風。至。王卽齊宮。百官御事。各卽其齊。三日。王乃淳濯饗醴。及期。鬱人薦鬯。犧人薦醴。王裸鬯饗醴。乃行。百吏庶民畢從。及籍。后稷監之。膳夫農正陳籍禮。大史贊王。王敬從之。王耕一墦。班三之。庶人終于千畝。其后稷省功。大史監之。司徒省民。大史監之。畢。宰夫陳饗。膳宰監之。膳夫贊王。王歆大牢。班嘗之。庶人終食。是日也。警帥音官。以省風。土廩于籍。東南鍾而藏之。而時布之于農。稷則徧戒百姓。紀農協工曰。陰陽分布。震雷出滯。土不備墾。辟在司寇。乃命其旅曰。徇農師。一之農正。再之后稷。三之司空。四之司徒。五之太保。六之太師。七之大史。八之宗伯。九之王。則大徇耨穫。亦如之。民用莫不震動。恪恭于農。修其疆畔。日服其鋤。不解于時。財用不乏。民用和同。是時也。王事惟農。是務。無有求利于其官。以干農功。三時務農。而一時講武。故征則有威。守則有財。若是乃能媚于神。而和于民矣。則享祀時至。而布施優裕矣。今天子欲修先王之緒。而棄其大功。匱神之祀。而困民之財。將何以求福用民。王弗聽。

三十九年。戰于千畝。王師敗績于姜氏之戎。宣王料民于大原。仲山父諫曰。民不可料也。夫古者不料民。而知其少多。司民協孤終。司商協名姓。司徒協旅。司寇協姦。牧協職。工協革。場協入。廩協出。是則少多。死生出人往來者。皆可知也。于是又審之以事。王治農于籍。蒐于農隙。耨穫亦于籍。獮于既烝。狩于畢時。是皆習民數者也。魯語。公父文伯之母曰。王后親織元紬。公侯之夫人加之。以紘緹。卿之內子爲大帶。命婦成祭服。列士之妻。加之以朝服。自庶士以下。皆衣其夫。社而賦事。烝而獻功。男女效績。愆則有辟。古之制也。

孟子梁惠王下。巡狩者。巡所守也。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滕文公下。諸侯耕助以供粢盛。夫人蠶繅以爲衣服。告子下。入其疆。土地闢。則有慶。土地荒蕪。則有讓。

春秋桓公十四年。秋。御廩災。穀梁曰。天子親耕。以共粢盛。王后親蠶。以共祭服。國非無良農工女也。以爲人之所盡事。其禰祖。不若以己所自親者也。

觀下觀而化也。其象曰。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井養而不窮者也。其象曰。君子以勞民勸相。繼觀者噬嗑。其象曰。先王以明罰勅法。繼噬嗑者賁。其象曰。君子以明庶政。無敢折獄。繼井者革。其象曰。君子以治歷明時。先王之勸農桑。兼有之矣。王親耕。后親蠶。大徇者三。省婦以勸蠶事。蓋取諸觀。取諸井乎。又獻種而耕于孟春。省斂于秋。薦衣而蠶于季春。獻繭于夏。絲事畢。而麻事起。其取諸革乎。巡狩以闢荒。

爲慶責里布屋粟無盛不帛不衰以罰其惰其取諸噬嗑乎三推三盆手而下降穀有等自農師至于王先後有序元統至于衣其夫尊卑有倫其取諸賁乎不特此耳祈而復耕薦而後蠶天人因成之理也后獻種而王耕天子薦衣而後蠶陰陽之義也上之愛民若此民其忍不從乎上之率民若此民其能不從乎上之防民若此民其敢不從乎周之政本末兼舉如此故譜而次之見其本末焉耳

農事賞罰之譜

· 遂人	遂大夫	縣正	載師	閭師	孟子
以下劑致甿			凡宅不毛者有里布	凡庶民不畜者祭無牲 不耕者祭無盛	巡狩入其疆土地闢則有慶

以興勑利毗

以疆予任毗

三歲大比則帥其
吏而興毗明其有
功者屬其地治者

趨其稼事而賞
罰之

凡田不耕者出
屋粟

凡民無職事者
出夫家之征

不樹者無棹

不蠶者不帛

不績者不衰

巡狩入其疆土地
荒蕪則有讓

周禮載師掌任土之法。凡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以時徵其賦。閭師凡任民。凡無職者出夫布。凡庶民不畜者祭無牲。不耕者祭無盛。不樹者無椁。不蠶者不帛。不績者不衰。遂人凡治野。以下劑致。以田里安。以興勸。以疆予。遂大夫以教稼穡。以稽功事。三歲大比。則帥其利而興。明其有功者。屬其地治者。縣正趨其稼事而賞罰之。

易曰。利者。義之和也。利物足以和義。又曰。理財正辭。禁民爲非曰義。神農氏作耒耜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益之象也。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夫不能使人遷善改過。亦未足爲益。故先王利以和義。服田力穡者。不容無賞。義以禁非。惰農自安者。不容無罰。賞罰行而民有所勸。其不竭力于南畝乎。故譜五官之事。以見故法。大概至于諸侯之國。王者分土而畀之民。使行賞罰者也。故巡狩以察之。而慶責行其國君。周官曰。六卿分職。各率其屬。以倡九牧。阜成兆民。六年五服一朝。又六年王乃時巡。考制度于四岳諸侯。各朝于方岳。大明黜陟。此其事也。然孟子言黜陟之事。以地之荒闢爲之首。則先王務農重穀。于此可見。

農事祈報異同之譜

夏					
正	二	三	四	五	六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祈穀于上帝	命民社	薦鞠衣于先帝	嘗麥薦	大雩帝	
<small>黨祭樂</small>	<small>開冰薦廟</small>	<small>難磔攘以畢春氣</small>	<small>飲廟酌</small>	<small>爲民祈祀山川百源嘗黍薦廟</small>	<small>雩祀百辟卿士</small>
啓蟄而郊	春祭日祠		龍見而雩	苗田享酌	
<small>郊而後耕郊用辛</small>	<small>土發而社日用特牲</small>		<small>祈穀于上帝</small>		
春藉田而祈社穀	仲春迎暑				
<small>四之日其蚤</small>	<small>獻羔祭韭</small>				
雩有二	龍見之雩有	早曠則舞雩	索有二	大司徒荒政十	黨正之索有定
<small>龍見而雩</small>	<small>定時常禮也</small>	<small>早曠之雩無定時變禮也</small>	<small>而祭祀</small>	<small>有二曰索鬼神</small>	<small>時常禮也荒政之索無定時變</small>
大宗伯祭法	昊天上帝	日月星辰	司中司命	司中司命	司中司命
<small>燔柴於泰壇祭天也</small>	<small>實祀</small>	<small>夜明祭月</small>	<small>標</small>	<small>標</small>	<small>標</small>
	王宮祭日	幽宗祭星	埋少牢于泰	昭祭時相近	於坎壇祭寒
			暑雩宗祭水		燎

周禮、黨正國索鬼神而祭祀。

謂蜡。

春秋祭禘亦如之。

禘，祭水旱也。

族師、春秋祭酺亦如之。

舞師、教皇舞、帥而舞。

旱暵之事。

肆師、嘗之日、涖卜來歲之芟、獮之日、涖卜來歲之戒社之日、涖卜來歲之稼。

籥章、掌土鼓

鼗、中春晝擊土鼓、歛豳詩以逆暑、中秋夜迎寒亦如之、凡國祈年于田祖、歛豳雅、擊土鼓以樂田畯、國祭蜡、則歛豳頌、擊土鼓以息老物、司巫、若國大旱、則帥巫而舞雩、女巫、早暵則舞雩。

禮記月令、孟春之月、天子乃以元日祈穀于上帝、乃擇元辰、天子親載耒耜、措之于參保介之御閒、帥三公、九卿、諸侯、大夫、躬耕帝籍、天子三推、三公五推、卿、諸侯、九推、反執爵于大寢、三公、九卿、諸侯、大夫、皆御。

命曰勞酒、仲春之月、擇元日命民社、季春之月、天子乃薦鞠衣于先帝、命國難九門磔攘以畢春氣、孟夏之月、農乃登麥、天子乃以彘嘗麥、先薦寢廟、天子飲耐用禮樂、仲夏之月、命有司爲民祈

祀山川、百源、大雩、帝用盛樂、乃命百縣雩祀百辟卿士有益于民者、以祈穀實、是月也、農乃登黍、天子乃以雛嘗黍、羞以含桃、先薦寢廟、孟秋之月、農乃登穀、天子嘗新、先薦寢廟、仲秋之月、天子乃難以達

秋氣、以犬嘗麻、先薦寢廟、季秋之月、大饗帝、嘗犧牲、告備于天子、天子乃以犬嘗稻、先薦寢廟、孟冬之月、大飲烝、天子乃祈來年于天宗、大割祠于公社、及門閭、臘先祖五祀、勞農以休息之、仲冬之月、

天子命有司、祈祀四海、大川、名源、淵澤、井泉、季冬之月、命有司大難、旁磔出土牛、以送寒氣、乃畢山

川之祀。及帝之大臣。天之神祇。郊特牲。社祭土。而主陰氣也。君南鄉于北牖。下答陰之義也。日用甲。用日之始也。天子大社。必受霜露風雨。以達天地之氣也。是故喪國之社。屋之不受天陽也。薄社北牖。使陰明也。社所以神地之道也。地載萬物。天垂象。取財于地。取法于天。是以尊天而親地。故教民美報焉。家主中霫。而國主社。示本也。惟爲社事。單出里。惟爲社田。國人畢作。惟社邱乘共粢盛。所以報本反始也。季春出火爲焚也。然後簡其車賦。而歷其卒伍。而君親誓社。以習軍旅。左之右之。坐之起之。以觀其習變也。而流示之禽。而鹽諸利。以觀其不犯命也。求服其志。不貪其得。故以戰則克。以祭則受福。天子適四方。先柴郊之祭。之迎長日之至。大報天而主日也。兆于南郊。就陽位也。埽地而祭。于其質也。器用陶匏。以象天地之性也。于郊。故謂之郊。牲用騂。尙赤也。用犢。貴誠也。郊之用辛也。周之始郊。日以至。卜郊。受命于祖廟。作龜于禰宮。尊祖親考之義也。卜之日。王立于澤。親聽誓命。受教諫之義也。獻命庫門之內。戒百官也。大廟之命。戒百姓也。祭之日。王皮弁以聽祭報。示民嚴上也。喪者不哭。不敢凶服。汜埽反道。鄉爲田燭。弗命而民聽。上祭之日。王被袞。以象天。載冕璪。十有二旒。則天數也。乘素車。貴其質也。旒十有二旒。龍章而設日月。以象天地。天垂象。聖人則之。郊。所以明天道也。帝牛不吉。以爲稷牛。帝牛必在滌。三月稷牛惟具。所以別事天神。與人鬼也。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此所以配上帝也。郊之祭也。大報本反始也。天子大蜡。八伊耆氏始爲蜡。蜡也者。索也。歲十有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也。蜡之祭也。主先嗇而祭。司嗇也。祭百種以

報嗇也。饗農及郵表啜禽獸仁之至。義之盡也。古之君子使之必報之。迎貓爲其食。田鼠也。迎虎爲其食。田豕也。迎而祭之也。祭坊與水庸是也。曰土反其宅。水歸其壑。昆蟲毋作。草木歸其澤。皮弁素服而祭。素服以送終也。葛帶榛杖。喪殺也。蜡之祭。仁之至。義之盡也。黃衣黃冠而祭。息田夫也。野夫黃冠。黃冠草服也。大羅氏。天子之掌鳥獸者也。諸侯貢屬焉。草笠而至。尊野服也。羅氏致鹿與女。而詔客告也。以戒諸侯。曰好田好女者。亡其國。天子樹瓜華。不斂藏之種也。八蜡以記四方。四年不順成。八蜡不通。以謹民財也。順成之方。其蜡乃通。以移民也。既蜡而收。民息已。故既蜡。君子不興功。

毛詩七月。朋酒斯饗。曰殺羔羊。躋彼公堂。稱彼兕觥。萬壽無疆。甫田。以我齊明。與我犧羊。以社以方。我田既臧。農夫之慶。琴瑟擊鼓。以御田祖。以祈甘雨。以介我稷黍。以穀我士女。大田。來方禋祀。以其騂黑。與其黍稷。以享以祀。以介景福。生民。誕我祀如何。或春或揄。或簸或蹂。釋之叟叟。烝之浮浮。載謀載惟。取蕭祭脂。取羝以軋。載燔載烈。以興嗣歲。印盛于豆。于豆于登。其香始升。上帝居歆。胡臭亶時。后稷肇祀。庶無罪悔。以迄于今。雲漢。靡神不舉。靡愛斯牲。圭璧既卒。寧莫我聽。不殄禋祀。自郊徂宮。上下奠瘞。靡神不宗。后稷不克。上帝不臨。耗斁下土。寧丁我躬。羣公先正。則不我助。父母先祖。胡寧忍予。

箋云百辟卿士零祀

所及者。羣公先正。則不我聞。昊天上帝。寧俾我遜。旱既太甚。黽勉畏去。胡寧瘝我以旱。愔不知其故。祈年

孔夙方社不莫。昊天上帝。則不我虞。敬恭明神。宜無悔怒。噫嘻。春夏祈穀于上帝也。噫嘻成王。既昭格爾。率時農夫。播厥百穀。豐年。秋冬報也。豐年多黍多稌。亦有高廩。萬億及秬。爲酒爲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降福孔皆。載芟。春籍田而祈社稷也。載芟載柞。其耕澤澤。千耦其耘。徂隰徂畛。侯主侯伯。侯亞侯旅。侯彊侯以。有嗇其饁。思媚其婦。有依其士。有略其耜。俶載南畝。播厥百穀。實函斯活。驛驛其達。有厭其傑。厭厭其苗。緜緜其庶。載穫濟濟。有實其積。萬億及秬。爲酒爲醴。烝畀祖妣。以洽百禮。有飴其香。邦家之光。有椒其馨。胡考之寧。匪且有且。匪今斯今。振古如茲。良耜。秋報社稷也。旻旻良耜。俶載南畝。播厥百穀。實函斯活。或來瞻女。載筐及筥。其饌伊黍。其笠伊糾。其鏹斯趙。以薊荼蓼。荼蓼朽止。黍稷茂止。穫之掙。積之粟粟。其崇如墉。其比如櫛。以開百室。百室盈止。婦子寧止。殺時惇牡。有捄其角。以似以續。續古之人。

春秋桓公五年大雩。左傳秋大雩。書不時也。凡祀啓蟄而郊。龍見而雩。始殺而嘗。閉蟄而烝。過則書。公羊曰。大雩者何。旱祭也。然則何以不言旱。言雩則旱見。言旱則雩不見。八年春正月己卯烝。公羊曰。烝者何。冬祭也。春曰祠。夏曰禘。秋曰嘗。冬曰烝。常事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譏爾也。烝則黷。黷則不敬。君子之祭也。敬而不黷。流則怠。怠則忘。士不及茲。四者則冬不裘。夏不葛。穀梁曰。烝。冬事也。春與之。志不時也。夏五月丁丑烝。公羊曰。何以書。譏亟也。穀梁曰。烝。冬事也。春夏與之。黷祀也。志不敬也。

十四年秋乙亥嘗。左傳曰書不害也。公羊曰嘗常事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嘗也曰猶嘗乎。御廩災不如勿嘗而已矣。穀梁曰御廩之災不志此其志何也。以爲惟未易災之餘而嘗可也。志不敬也。天子親耕以供粢盛。王后親蠶以供祭服。國非無良農工女也。以爲人之所盡事其祖禰。不若以己所自親者也。何用見其未易災之餘而嘗也。曰甸粟而內之三宮。三宮米而藏之御廩。夫嘗必有兼甸之事焉。壬申御廩災乙亥嘗以爲未易災之餘而嘗也。僖公十一年秋八月大雩。穀梁曰雩月正也。雩不得雨曰旱。十三年秋九月大雩。三十一年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左傳曰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非禮也。禮不卜常祀而卜其牲日。牛卜日曰牲。牲成而卜郊。上怠慢也。望郊之細也。不郊亦無望可也。公羊曰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免牲。猶三望。曷爲或言三卜。或言四卜。三卜禮也。四卜非禮也。三卜何以禮。四卜何以非禮。求吉之道。三禘嘗不卜。郊何以卜。卜郊非禮也。卜郊何以非禮。魯郊非禮也。魯郊何以非禮。天子祭天。諸侯祭土。天子有方望之事。無所不通。諸侯山川不在其封內者。則不祭也。曷爲或言免牲。或言免牛。免牲禮也。免牛非禮也。免牛何以非禮。傷者曰牛。三望者何。望祭也。然則曷祭。祭泰山河海。曷爲祭泰山河海。山川有能潤于百里者。天子秩而祭之。觸石而出。膚寸而合。不崇朝而徧雨乎天下者。惟泰山爾。河海潤于千里。猶者何。通可以已也。何以書譏。不郊而望祭也。穀梁曰夏四月不時也。四卜非禮也。免牲者爲之緇衣纁裳。有司元端奉送至于南郊。免牛亦

然。乃者。亡乎人之辭也。猶者。可以已之辭也。宣三年春正月。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三望。左傳曰。不郊而望。皆非禮也。望。郊之屬也。不郊亦無望可也。公羊曰。郊牛之口傷。改卜牛。牛死。乃不郊。猶三望。其言之何緩也。曷爲不復卜養牲。養二卜。帝牲不吉。則扳稷牲而卜之。帝牲在于滌。三月于稷者。惟具是視。郊則曷爲必祭稷。王者必以其祖配。王者則曷爲必以其祖配。自內出者。無匹不行。自外至者。無主不止。穀梁曰。郊牛之口傷。之口。緩辭也。傷自牛作也。改卜牛。牛死。乃不郊。事之變也。乃者。亡乎人之辭也。成公三年秋。大雩。七年春正月。麋鼠食郊牛角。改卜牛。麋鼠又食其角。乃免牛。穀梁曰。不言日。急辭也。過有司也。郊牛日展。斛角而知傷。展道盡矣。其所以備災之道不盡也。改卜牛。麋鼠又食其角。又有繼之辭也。其緩辭也。曰亡乎人矣。非人之所能也。所以免有司之過也。夏五月。不郊。猶三望。冬。大雩。十五年。夏四月。五卜郊。不從。乃不郊。公羊曰。不免牲。故言乃不郊也。穀梁曰。五卜。強也。十有七年。秋九月。辛丑。用郊。公羊曰。用者何。用者不宜用也。九月。非所用郊也。然則郊曷用。郊用正月上辛。或曰。用然後郊。穀梁曰。夏之始。可以承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矣。九月。用郊。用者不宜用也。襄五年。秋。大雩。左傳曰。旱也。七年。夏四月。三卜郊。不從。乃免牲。左傳曰。孟獻子曰。吾乃今而後。知有卜筮。夫郊祀。后稷以祈農事也。是故啓塾而郊。郊而後耕。今旣耕而卜郊。宜其不從也。穀梁曰。三卜禮也。八年。秋。九月。大雩。左傳曰。旱也。十一年。夏四月。四卜郊。不從。乃不郊。十六年。秋。大

雩。十七年秋。七月。大雩。二十八年。秋。八月。大雩。左傳曰。旱也。昭公三年。秋。八月。大雩。左傳曰。旱也。六年。秋。九月。大雩。左傳曰。旱也。八年。秋。大雩。十六年。九月。大雩。左傳曰。旱也。二十四年。秋。八月。大雩。二十五年。秋。七月。上辛。大雩。季辛。又雩。左傳曰。秋。書。再雩。旱甚也。公羊曰。又雩者。非雩也。聚衆以逐季氏也。穀梁曰。季者。有中之辭也。又有繼之辭也。定公元年。九月。大雩。穀梁曰。雩。月。雩之正也。秋。大雩。非正也。冬。大雩。非正也。秋。大雩。爲之非正何也。毛澤未盡。人力未竭。未可以雩也。雩。月。雩之正也。月之爲雩之正何也。其時窮。人力盡。然後雩。雩之正也。何謂其時窮。人力盡。是月不雨。則無及矣。是年不芟。則無食矣。是謂其是窮。人力盡也。雩之必待其時窮。人力盡何也。雩者。爲旱求者也。求者。請也。古之人。重請。何重乎請。人之所以爲人者。讓也。請。道去讓也。則是舍其所以爲人也。是以重之焉。請哉。請乎。應上公。古之神人。有應上公者。通乎陰陽。君親帥諸大夫。道之。而以請焉。夫請者。非可詒託而往也。必親之者也。是以重之。七年。秋。大雩。九月。大雩。十二月。秋。大雩。十五年。臘。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公羊曰。曷爲不言其所食。漫也。穀梁曰。不敬莫大焉。夏五月。辛亥。郊。公羊曰。曷爲以夏五月。郊。三卜之運也。哀公元年。臘。鼠食郊牛。改卜牛。夏四月。辛巳。郊。穀梁曰。臘。鼠食郊牛角。改卜牛。夏四月。辛巳。郊。此該郊之變而道之也。于變之中。又有言焉。臘。鼠食郊牛角。改卜牛。志不敬也。郊牛。日展斛角。而知傷。展道盡矣。郊自正月。至于三月。郊之時也。夏四月。郊。不時也。五月。郊。不時也。夏之始。可以承

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矣。九月用郊。用者不宜用者也。郊三卜。禮也。四卜。非禮也。五卜。強也。卜免牲者。吉則免之。不吉則否。牛傷不言傷之者。傷自牛作也。故其辭緩。全曰牲傷。曰牛未牲。曰牛其牛一也。其所以爲牛者異。有變而不郊。故卜免牛也。已牛矣。其尙卜免之何也。禮與其亡也。寧有常置之上帝矣。故卜而後免之。不敢專也。卜之不吉則如之何。不免。安置之。繫而待。六月上甲始庀牲。十月上甲始繫牲。十一月十所言者。牲之變也。而曰我一該郊之變。而道之何也。我以六月上甲始庀牲。十月上甲始繫牲。十一月十二月牲雖有變。不道也。待正月然後言牲之變。此乃所以該郊郊享道也。貴其時。大其禮。其養牲雖小。不備可也。子不忘三月卜郊何也。郊自正月至于三月。郊之時也。我以十二月下辛卜。正月上辛。如不從。則以正月下辛卜。二月上辛。如不從。則以二月下辛卜。三月上辛。如不從。則不郊矣。

周禮。大宗伯以吉禮事邦國之鬼神。示以禮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禋燎。祀司中司命。飢師。雨師。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以狸沈。祭山林川澤。以醯辜。祭四方百物。以肆獻裸。享先王。以饋食。享先王。以祠。春享先王。以禴。夏享先王。以嘗。秋享先王。以烝。冬享先王。

禮記祭法。燔柴于泰壇。祭天也。瘞埋于泰折。祭地也。用騂犢。埋少宰于泰昭。祭時也。相近于坎壇。祭寒暑也。王宮。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雩宗。祭水旱也。四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邱陵。能出雲爲風雨。見怪物。皆曰神。有天下者。祭百神。諸侯在其地。則祭之。亡其地。則不祭。

補助荒政委積之譜

古之聖王先成民而後致力於神。非為己求福。有所有報。莫非為民。而于農事尤多。郊社方望。雩索禱。醮而禴祠烝嘗。寒暑送迎。開冰薦衣嘗新之禮。皆有常典。惟雩索二禮最備。而有變。所以求助于鬼神。祇者備矣。詩周禮春秋皆周制。祭法有七代之制。月令秦制。故大同而小異。今故舉其時月。辨其典禮。明其常變。為譜如右。觀者察焉。先王制祭祀之意思。過半矣。易困之九五。利用祭祀。堯湯之水旱。困于天地。反乎中而直。則利用祭祀。祀則受福。桑林之禱也。然則旱暵之雩。荒政之索。亦先王之致命遂志焉。

委積				補助				荒政				荒政					
遺		人		委		積		天		官		地		散		力	
鄉里		門關		郊里		野鄙		大宰九		小宰六		膳夫不舉		大司徒十二		荒政	
恤糴		孤養老		待賓		待羈		舉		教		積		委		政	
春		補		秋		助		不		給		而		而		而	
補助				荒政				荒政				荒政					
聯事				聯事				聯事				聯事					
見別官				見別官				見別官				見別官					
別條				別條				別條				別條					
豐		中		無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宗伯凶禮		行人五物		王恤諸侯		日三		日二		日一		日三		日二		日一	

五道路委積三旅師委積三

縣都	十里有廬	三十里有宿財	五十里有布	勸粟	屋粟	閒粟
待凶 荒	遣人恤 其陳旅 師平頒 我	司稼 賑急平 興	太宰 閒民轉 移執	興勸 之粟 事	不耕 之粟 力	閒民 之征 遂師 移用 其民

官	春	夏	秋	冬	官	官
旅師 頒斂 倉人 司稼 均食	大宗伯 司樂 地縣 札 保章氏 救政 大宗伯 小宗伯 祝巫 禱祠等 事		小行人 五物	掌客 凶荒 殺禮	士師 荒辯 之法	

舍禁	去幾	皆禮	殺哀	蕃樂	多昏	索鬼神	除盜賊
山澤 列而 不賦	司關 無征 關 梁不 租	殺禮 多昏 不 舉 八蜡 不通	兇荒 殺禮	樂司 弛縣	殺禮 多昏 會 男女 之無 夫 家者	驅神 不舉 宗 伯禱 祠	士師 糾守

差	民	食	等	差	荒	政	別	條
凶	人四 鬪上	人三 鬪中	人二 鬪下	不能 人二 鬪	移 民	移 粟	通 財	殺 用
札 力無		荒政 十二	君 恤 民		以 誓 教 恤	民 相 恤		

周禮大宰以九職任萬民。九曰閒民。無常職。轉移執事。以九式均節財用。三曰喪荒之式。小宰以官府之六聯合邦治。三曰喪荒之聯事。六曰斂弛之聯事。大司徒十二教。八曰以誓教恤。則民不怠。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三曰緩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幾。七曰眚禮。八曰殺哀。九曰蕃樂。十曰多昏。十有一曰索鬼神。十有二曰除盜賊。大荒大札。則令邦國移民通財。舍禁弛力。薄征緩刑。遣人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之委積。以恤民之艱阨。門關之委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凡賓客會同。師役。掌其道路之委積。凡國野之道。十里有廬。廬有飲食。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路室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館。候館有積。凡委積之事。巡而比之。以時頒之。均人掌均地政。均地守。均地職。均人民。牛馬車輦之力政。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凶札。則無力政。無財賦。不收地守。地職。不均地政。司救。凡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節巡國中及郊野。而以王命施惠。司市。國凶荒札。喪則市無征。而作布。賈師。凡天患禁貴價者。使有恒賈。司關。掌國貨之節。以聯門市。國凶札。則無關門之征。猶幾。遂師。巡其稼穡。而移用其民。以救其時事。旅師。掌聚野之糶粟。屋粟。閒粟。而用之。以質劑。致民。平頒其興積。施其惠。散其利。而均其政令。凡用粟。春頒而秋斂之。凡新甿之治。皆聽之。使無征役。以地之嫩惡爲之等。廩人。掌九穀之數。以待國之匪頒。賜稍食。以歲之上下。數邦用以知足否。以詔國用。

以治年之凶豐。凡萬民之食。食者人四鬴。上也。人三鬴。中也。人二鬴。下也。若食不能人二鬴。則令邦移民。就穀。詔王殺邦用。倉人掌粟入之藏。辨九穀之物。以待邦用。若穀不足。則止餘法。用有餘。則藏之。以待凶而頒之。凡國之大事。共道路之穀。積食飲之具。司稼掌巡邦野之稼。而辨種稷之種。周知其名。與其所宜地。以爲法。而縣于邑閭。巡野觀稼。以年之上下。出斂法。掌均萬民之食。而賑其急。而平其興。大宗伯以凶禮哀邦國之憂。以荒禮哀凶札。大司樂大札。大凶。凡國之大憂。令弛縣。保章氏掌天星。以志星辰日月之變動。以觀天下之遷。辨其吉凶。以星土辨九州之地。所封封域。皆有分星。以觀祿祥。以十有二歲之相。觀天下之祿祥。以五雲之物。辨吉凶。水旱降豐荒之祲象。以十有二風。察天地之和命乖別之妖祥。凡此五物者。以詔求政訪序事。士師之職。若邦凶荒。則以荒辯之法治之。令移民通財。糾守緩刑。小行人若國札喪。則令賻補之。若國凶荒。則令賙委之。若國有禍。則令哀弔之。其札喪凶荒厄貧。爲一書。掌客凶荒殺禮。札喪殺禮。禍殺殺禮。

毛詩甫田。倬彼甫田。歲取十千。我取其陳。食我農人。自古有年。雲漢。旱旣太甚。散無友紀。鞠哉庶正。疚哉冢宰。趣馬師氏。膳夫左右。靡人不周。無不能止。有狐。古者國有凶荒。則殺禮。而多昏會男女之無夫家者。所以育人民也。

禮記曲禮。歲凶。年穀不登。君膳不祭肺。馬不食穀。馳道不除。祭祀不縣。大夫不食梁。士飲酒不樂。王制。

冢宰制國用必于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國用。用地小大。視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量入以爲出。祭用數之。飭喪三年不祭。惟祭天地社稷。爲越紼而行事。喪用三年之飭。喪祭用不足曰暴。有餘曰浩。祭豐年不奢。凶年不儉。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郊特牲。四方年不順成。八蜡不通。以謹民財也。玉藻。年不順成。則天子素服乘素車。食無樂。至于八月不雨。君不舉。年不順成。君衣布。摺木。關梁不租。山澤列而不賦。土工不興。大夫不得造車馬。春秋莊公二十八年冬。臧孫辰告糴于齊。左傳冬饑。臧孫辰告糴于齊。禮也。公羊曰。臧孫辰告糴于齊。告糴者何。請糴也。何以不稱使。以爲臧孫辰之私行也。曷爲以臧孫辰之私行。君子之爲國也。必有三年之委。一年不熟。告糴。譏也。穀梁曰。臧孫辰告糴于齊。國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一年不升。告糴。諸侯告。請也。糴。糴也。不正。故舉臧孫辰以爲私行也。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諸侯無粟。諸侯相歸粟。正也。臧孫辰告糴于齊。告然後與之。言內之無外交也。古者歲什一。豐年補敗不外求。而上下皆足也。雖累凶年。民弗病也。一年不艾。而百姓饑。君子非之。不言如爲內諱也。二十九年春。新延廡。穀梁曰。言廡。法廡也。其言新。有故也。有故則何爲書也。古之君人者。必時視民之所勤。民勤于力。則功築罕。民勤于財。則貢賦少。民勤于食。則百事廢矣。僖公十三年。左傳冬。

晉薦饑。使乞糴于秦。秦伯謂子桑與諸乎。對曰：重施而報。君將何求。重施而不報。其民必攜。攜而討焉。無衆必敗。謂百里與諸乎。對曰：天災流行。國家代有。救災恤鄰。道也。行道有福。丕鄭之子豹在秦。請伐晉。秦伯曰：其君是惡。其民何罪。秦于是輸粟于晉。自雍及絳。相繼命之曰泛舟之役。十四年。左傳冬。秦饑。使乞糴于晉。晉人弗與。慶鄭曰：背施無親。幸災不仁。貪愛不祥。怒鄰不義。四德皆失。何以守國。虢射曰：皮之不存。毛將安傅。慶鄭曰：棄信背鄰。患孰恤之。無信患作。失援必斃。是則然矣。虢射曰：無損于怨。而厚于寇。不如勿與。慶鄭曰：背施幸災。民所棄也。近猶讐之。況怨敵乎。弗聽。退曰：君其悔是哉。十五年。左傳。晉饑。秦輸之粟。秦饑。晉閉之糴。故秦伯伐晉。是歲。晉又饑。秦伯又餽之粟。曰：吾怨其君。而矜其民。二十一年。夏。大旱。左傳。夏。大旱。公欲焚巫尪。臧文仲曰：非旱備也。修城郭。貶食。省用。務穡勸分。此其務也。巫尪何爲。天欲殺之。則如勿生。若能爲旱。焚之滋甚。公從之。是歲也。饑而不害。定公五年。夏。歸粟于蔡。左傳。歸粟于蔡。以周亟。矜無資。

孟子梁惠王上。梁惠王曰：寡人之于國也。盡心焉耳矣。河內凶。則移其民于河東。移其粟于河內。河東凶。亦然。察鄰國之政。無如寡人之用心者。鄰國之民不加少。寡人之民不加多。何也。孟子對曰：王好戰。請以戰喻。填然鼓之。兵刃既接。棄甲曳兵而走。或百步而後止。或五十步而後止。以五十步笑百步。則何如。曰：不可。直不百步耳。是亦走也。曰：王如知此。則無望民之多於鄰國也。不違農時。穀不可勝食也。數罟不入

洿池、魚鼈、不可勝食也。斧斤以時入山林，材木不可勝用也。穀與魚鼈不可勝食，材木不可勝用，是使民養生送死無憾也。養生送死無憾，王道之始也。五畝之宅，樹之以桑，五十者可以衣帛矣。雞豚狗彘之畜，無失其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百畝之田，勿奪其時，數口之家，可以無饑矣。謹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義，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饑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塗有餓殍，而不知發，人死則曰：「非我也，歲也。」是何異於刺人而殺之，曰：「非我也，兵也。」王無罪歲，斯天下之民至焉。梁惠王下。齊宣王見孟子於雪宮，王曰：「賢者亦有此樂乎？」孟子對曰：「有人不得，則非其上矣。不得而非其上者，非也；爲民上而不與民同樂者，亦非也。樂民之樂者，民亦樂其樂；憂民之憂者，民亦憂其憂；樂以天下，憂以天下，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昔者齊景公問於晏子曰：「吾欲觀於傳附朝儻，遵海而南，放于琅邪，吾何修而可以比於先王觀也？」晏子對曰：「善哉！問也。天子適諸侯曰巡，狩巡狩者，巡所守也。諸侯朝于天子曰述職，述職者，述所職也。無非事者，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夏諺曰：『吾王不遊，吾何以休；吾王不豫，吾何以助。』一遊一豫，爲諸侯度。今也不然，師行而糧食，饑者弗食，勞者弗息，罔胥讒，民乃作慝。方命虐民，飲食若流，流連荒亡，爲諸侯憂，從流下而忘反，謂之流；從流上而忘反，謂之連。從獸無厭，謂之荒；樂酒無厭，謂之亡。先王無流連之樂，荒亡之行，惟君所行也。景公說大戒於國，出舍於郊，于是始興發，補不足，召太師曰：『爲我作君臣相說之樂。』蓋徵招角招是也。其詩曰：『畜君何尤。』畜君者，

好君也。告子下。孟子曰。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今之諸侯。五霸之罪人也。今之大夫。今之諸侯之罪人也。天子適諸侯。曰巡狩。諸侯朝於天子。曰述職。春省耕而補不足。秋省斂而助不給。入其疆。土地辟。田野治。養老尊賢。俊傑在位。則有慶。慶以地。入其疆。土地荒蕪。遺老失賢。培克在位。則有讓。一不朝。則貶其爵。再不朝。則削其地。三不朝。則六師移之。是故天子討而不伐。諸侯伐而不討。五霸者。摟諸侯以伐諸侯者也。故曰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

先王之于民。制爲常產。教之稼穡。旣足以生養。而有餘。慮天時之無常。則又爲之委積。其有不足者。則補助行焉。其有災患。則荒政行焉。荒政之目不一。大抵損上益下。上以厚下。安宅而已。委積以待旣濟之思。患預防也。平頒興積。移民通財。謙之哀多益寡。稱物平施也。緩刑解之。赦過宥罪也。皆禮蕃樂節之制。數度議德行也。除盜賊。噓嗑之明罰勅法也。遊而以休。豫而以助。豫之順以動也。索鬼神困之利用祭祀也。一物而衆善之。其委積補助荒政之法歟。然梁王移粟。自謂盡心。而孟子以爲五十步笑百步何也。蓋先王以井地爲常法。以荒政爲非常之備。委積補助荒政之條目。皆助常法之所不及。廢其常法而恃其助。非益之有孚。惠心也。坎而習。是謂重險。君子觀斯象。則亦常德行。習教事而已。果能此道。彼雖重險。其能陷我乎。太平之書。而預爲凶荒之備。分職聯事。詳密委曲如此。天能使之貧乎。堯九年之水。湯七年之旱。可謂重險矣。然民無菜色。以出乎險者。蓄積多而備先具也。周之委積補助荒政。易之意。堯湯之法也。故譜而列之。以備王政之本末。

帝王經世圖譜卷十二

農隙講事之譜

講事異同參合之譜

兵車攻守之譜

齊內政寄令變周之譜

農隙講事之譜

教	
振 入曰振旅	仲 春
芟 止宿之法	仲 夏
治 出曰治兵	仲 秋
大 簡軍實	仲 冬

獻禽祭	弊	田	辨用	陳
以祭社	火 弊 也 弊	蒐 <small>擇取爲蒐 表貉誓民 鼓逢圍禁</small>	鼓鐸錡鏡之用	如戰之陳
以享祔	車 弊	苗 <small>去害苗爲苗 如蒐之法</small>	號名之用	如振旅之陳
以祀祊	羅 弊	獮 <small>多殺爲獮 如蒐之法</small>	旗物之用	如振旅之陳
以享烝	徒 弊	狩 <small>守而取之爲狩</small>	修戰法	如戰之陳

公司馬執鐸 伍長	兩司馬執鐸	卒長執鏡	旅師執鼙
百官名象其事	野以邑名	鄉以州名	
秋教治兵此 乃出軍之旗	百官載旛	郊野載旛	鄉遂載物
冬閱軍實此 乃尊卑之等	旂車載旌	道車載旌	州里建旗
官	冬官	秋官	夏官 春官
	士師	司弓矢田僕	大司馬小子 小司馬 甸車 肆祝 司車 巾祝 司車 甸祝
狩田	冬	大閱	獮田 秋 治兵
州有牧	大簡車徒	羣牧五年 二百一十 國爲州	卒三十國爲 卒正三
以數軍實	歸而飲至	入而振旅	三年而治
新牲	馬	馭	祭
羊	田馬田 獵齊足	田僕	宜造伯 籩衣貉 醑獸社 酌祓烝
			矢
			弗嬀鐵殺 矢矢矢矢
			弓
			庚夾

周禮太宰八則八曰田役以馭其衆。小宰以官府之六聯合邦治。五曰田役之聯事。以官府之八成經邦治。二曰聽師田以簡稽。獸人掌罟田獸時。田則守罟及弊。田令禽注于虞中。凡祭祀喪紀賓客共其死獸生獸。凡獸八于腊人。皮毛筋骨入于玉府。凡田獸者掌其政令。獸人掌以時敷爲梁。春獻王鮪。辨魚物爲鱸麇。以共王膳羞。凡祭祀賓客喪祭共其魚之鱸麇。凡敷者掌其政令。幕人田役共其帷幕。幄帟綬。掌次師田。則張幕設重帟重案。師田則張幕設案。大司徒大田役以旗致萬民而治其徒庶之政令。小司徒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爲伍。五伍爲兩。五兩爲卒。五卒爲旅。五旅爲師。五師爲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爲羨。惟田與追胥竭作。鄉師之職。凡四時之田前期出田法于州里。簡其鼓鐸旗物兵器。修其卒伍。及期以司徒之大旗致衆庶而陳之。以旗物辨鄉邑而治其政令刑禁。巡其前後之屯而戮其犯命者。斷其爭禽之訟。州長若國作民而師田行役之事。則帥而教之。掌其戒令與其賞罰。黨正凡作民而師田行役。則以其法治其政事。旅師若作民而師田行役。則合其卒伍。簡其兵器。以鼓鐸旗物帥而至。掌其治令戒禁刑罰。鼓人掌教六鼓四金之音聲。以節聲樂。以和軍旅。以正田役。凡軍旅夜鼓警軍動。則鼓其衆。田役亦如之。縣師掌邦國都鄙稍甸郊里之地域。而辨其夫家人民田萊之數。及其六畜車輦之稽。三年大比。則以攷羣吏。而以詔廢置。若將有軍旅會同田役之戒。則受灋于司馬。以作其衆庶。及馬牛車輦。會其車人之卒伍。使皆備旗鼓兵器。

以帥而至。遂人、凡事致野役而師田作野民帥而至。遂師、軍旅田獵平野民掌其禁令。比敘其事而賞罰。縣正、若將用野民師田行役移執事則帥而至。治其政令既役則稽功會事而誅賞。鄙師凡作民則掌其戒令。鄗長若作其民而用之則以旗鼓兵革帥而至。稍人掌令丘乘之政令若有會同師田行役之事則以縣師之法作其同徒輦輦帥而至。治其政令以聽于司馬。山虞若大田獵則萊山田之野及弊田植虞旗于中致禽而珥焉。澤虞若大田獵則萊澤野及弊田植虞旗以屬會。迹人凡田獵者受令焉。大宗伯之職大田之禮簡衆庶。小宗伯之職若大甸則帥有司而饁獸于郊。遂頒禽肆師之職凡師甸用牲于社宗則爲位凡四時之大田獵祭表貉則爲位。司几筵甸役設熊席右漆几。司服凡甸冠弁服。甸祝掌四時之田表貉之祝號舍奠于祖廟亦如之。帥甸致禽于虞中乃屬禽及郊饁獸舍奠于祖廟。乃斂禽禡牲禡馬皆掌其祝號。巾車木路前樊鵠纓建大麾以田。司常掌九旗之物名各有屬以待國事日月爲常交龍爲旂通帛爲旛雜帛爲物熊虎爲旗鳥隼爲旟龜蛇爲旐全羽爲旂析羽爲旞及國之大閱贊司馬頒旗物王建大常諸侯建旂孤卿建旛大夫士建物師都建旗州里建旗縣都建旐道車載旞旻車載旟皆畫其象焉官府各象其事州里各象其名家各象其號。置旂門凡軍事建旂旗及致民置旗弊之甸亦如之。大司馬中春教振旅司馬以旗致民平列陳如戰之陳辨鼓鐸錡鏡之用王執路鼓諸侯執賁鼓軍將執晉鼓師帥執提旅帥執鼙卒長執鏡兩司馬執鐸公司馬

執鐺以教坐作進退疾徐疏數之節遂以蒐田有司表貉誓民鼓遂圍禁火弊獻禽以祭社中夏教芟舍如振旅之陳羣吏撰車徒讀書契辨號名之用帥以門名縣鄙各以其名家以號名鄉以州名野以邑名百官各象其事以辨軍之夜事其他皆如振旅遂以苗田如蒐之法車弊獻禽以享禘中秋教治兵如振旅之陳辨旗物之用王載大常諸侯載旂軍吏載旗師都載旛鄉遂載物郊野載旐百官載旗各書其事與其號焉其他皆如振旅遂以獮田如蒐田之法羅弊致禽以祀祊中冬教大閱前期羣吏戒衆庶修戰法虞人萊所田之野爲表百步則一爲三表又五十步爲一表田之日司馬建旗于後表之中羣吏以旗物鼓鐸鐺各帥其民而致質明弊旗誅後至者乃陳車徒如戰之陳皆坐羣吏聽誓於陳前斬牲以左右徇陳曰不用命者斬之中軍以鞀令鼓鼓人皆三鼓司馬振鐸羣吏作旗車徒皆作鼓行鳴鐺車徒皆行及表乃止三鼓擁鐸羣吏弊旗車徒皆坐又三鼓振鐸作旗車徒皆作鼓進鳴鐺車驟徒趨及表乃止坐作如初乃鼓車馳徒走及表乃止鼓戒三闕車三發徒三刺乃鼓退鳴鐺且卻及表乃止坐作如初遂以狩田以旌爲左右和之門羣吏各帥其車徒以敍出和左右陳車徒有司平之旗居卒閒以分地前後有屯百步有司巡其前後險野人爲主易野車爲主旣陳乃設驅逆之車有司表貉于陳前中軍以鞀令鼓鼓人皆三鼓羣司馬振鐸車徒皆作遂鼓行徒銜枚而進大獸公之小禽私之獲者取左耳及所弊鼓皆馘車徒皆謀徒乃弊致禽饁獸于郊入獻禽以享烝小子凡師田斬牲以左右徇陳司弓矢夾弓

庚弓以授射狩侯鳥獸者。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矰矢蒺矢。用諸弋射田弋。充籠箠矢。共矰矢。田僕。掌馭田路。以田以鄙。掌佐車之政。設驅逆之車。令獲者植旌。及獻比禽。凡田。王提馬而走。諸侯晉大夫馳。士司。以五戒先後刑罰。毋使罪麗於民。三曰禁用諸田役。

周易師六五。田有禽。比九五。王用三驅。失前禽。象曰。舍逆取順。失前禽也。恆九四。田無禽。解九二。田獲三狐。巽六四。田獲三品。

毛詩騶虞。鵲巢之應也。鵲巢之化行。人倫既正。朝廷既治。天下純被文王之化。則庶類蕃殖。蒐田以時。仁如騶虞。則王道成也。彼苗者葭。壹發五豝。于嗟乎騶虞。彼苗者蓬。壹發五豸。于嗟乎騶虞。叔于田。刺莊公也。叔處于京。繕甲治兵。以出于田。國人悅而歸之。叔于田。巷無居人。豈無居人。不如叔也。洵美且仁。叔于狩。巷無飲酒。豈無飲酒。不如叔也。洵美且好。叔適野。巷無服馬。豈無服馬。不如叔也。洵美且武。大叔于田。刺莊公也。叔多才而好勇。不義而得衆也。叔于田。乘乘馬。執轡如組。兩驂如舞。叔在藪。火烈具舉。檀楊暴虎。獻于公所。將叔無狃。戒其傷女。叔于田。乘乘黃。兩服上襄。兩驂鴈行。叔在藪。火烈具揚。叔善射忌。又良御忌。抑磬控忌。抑縱送忌。叔于田。乘乘鵠。兩服齊首。兩驂如手。叔在藪。火烈具阜。叔馬慢忌。叔發罕忌。抑釋搆忌。抑鬯弓忌。還刺荒也。哀公好田獵。從禽獸而無厭。國人化之。遂成風俗。習于田獵。謂之賢。闕于馳逐。謂之好焉。子之還兮。遭我乎猫之間兮。並驅從兩肩兮。揖我謂我儂兮。子之茂兮。遭我乎猫之

道兮。並驅從兩牡兮。揖我謂我好兮。子之昌兮。遭我乎狝之陽兮。並驅從兩狼兮。揖我謂我臧兮。盧令刺荒也。襄公好田獵。畢弋而不修民事。百姓苦之。故陳古以風焉。盧令。令其人美且仁。盧重環。其人美且鬢。盧重鋠。其人美且偲。駟鐵。美襄公也。始命有田狩之事。園囿之樂焉。駟鐵。孔阜。六轡在手。公之媚子。從公于狩。奉時辰牡。辰牡。孔碩。公曰。左之舍拔則獲。遊于北園。四馬既閑。轡車鸞鑣。載獫狝驕。七月。一之日。于貉。取彼狐狸。爲公子裘。二之日。其同。載纘武功。私言其縱。獻豝于公。車攻。宣王復古也。因田獵而選車。徒焉。我車既攻。我馬既同。四牡龐龐。駕言徂東。田車既好。四牡孔阜。東有甫草。駕言行狩。之子于苗。選徒囂囂。建旄設旒。搏獸于敖。駕彼四牡。四牡奕奕。赤芾金舄。會同有繹。決捨既飲。弓矢既調。射夫既同。助我舉柴。四黃既駕。兩驂不猗。不失其駢。舍矢如破。蕭蕭馬鳴。悠悠旆旌。徒御不驚。大庖不盈。之子于征。有聞無聲。允矣君子。展也大成。吉日。美宣王田也。能慎徽。接下無不自盡。以奉其上焉。吉日。維戊。既伯既禱。田車既好。四牡孔阜。升彼大阜。從其羣醜。吉日。庚午。既差我馬。獸之所同。鹿鹿麇麇。漆沮之從。天子之所瞻。彼中原。其祁孔有。儻儻俟俟。或羣或友。悉率左右。以燕天子。既張我弓。既挾我矢。發彼小豝。殪此大兕。以御賓客。且以酌醴。桓。講武類禡也。桓。武志也。綏萬邦。慶豐年。天命匪解。桓。桓。武王。保有厥土。于以四方。克定厥家。於昭于天。皇以間之。

曲禮。國君春田。不圍澤。大夫不掩羣。士不取麇卵。王制。天子諸侯無事。則歲三田。一爲乾豆。二爲賓客。

三爲充君之庖。無事而不田。曰不敬。田不以禮。曰暴。天子不合圍。諸侯不掩羣。天子殺則下大綏。諸侯殺則下小綏。大夫殺則止佐車。佐車止則百姓田獵。獺祭魚然後虞人入澤梁。豺祭獸然後田獵。鳩化爲鷹。然後設罝羅。草木零落然後入山林。昆蟲未蟄不以火田。不麝不卵。不殺胎。不斃夭。不覆巢。月令季春之月。田獵罝羅。網畢翳。餒獸之藥。毋出九門。孟夏之月。驅獸無害五穀。毋大田獵。季秋之月。天子乃教于田獵。以習五戎。班馬政。命僕及七駟咸駕。載旌旒。授車以級。整設于屏外。司徒摺扑北面誓之。天子乃厲飾。執弓挾矢以獵。命主祠祭禽于四方。郊特牲。唯爲社田。國人畢作。季春出火。爲焚也。然後簡其車賦。而歷其卒伍。而君親誓社。以習軍旅。左之右之。坐之起之。以觀其習變也。而流示之禽。而鹽諸利。以觀其不犯命也。求服其志。不貪其得。大羅氏。天子之掌鳥獸者也。諸侯貢屬焉。草笠而至。尊野服也。羅氏致鹿與女。而詔客告也。以戒諸侯。曰。好田好女者。亡其國。祭義。古之道五十不爲甸。徒頒禽。隆諸長者。而弟達乎。獲狩矣。孝悌放乎。獲狩。修乎軍旅。衆以義死之。而弗敢犯也。仲尼燕居。以之田獵有禮。故戎事閑也。

春秋狩。桓四年春正月。公狩于郎。左傳曰。公狩于郎。書時禮也。公羊曰。公狩于郎。狩者何。田狩也。春曰苗。秋曰蒐。冬曰狩。常事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遠也。諸侯曷爲必田獵。一曰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穀梁曰。公狩于郎。四時之田。皆爲宗廟之事也。春曰田。夏曰苗。秋曰蒐。冬曰狩。四時之田。用三焉。唯其

所先得一爲乾豆。二爲賓客。三爲充君之庖。莊四年冬。公及齊人狩于黜。昭八年秋。蒐于紅。左傳曰。秋大蒐于紅。自根牟至于商衛。革車千乘。穀梁曰。秋蒐于紅。正也。因蒐狩以習用武事。禮之大者也。艾蘭以爲防。置旃以爲轅門。以葛覆質以爲檠流。旁握御轡者不得入。車軌塵。馬候蹄。揜禽。旅御者不失其馳。然後射者能中。過防弗遂。不從奔之道也。面傷不獻。不成禽不獻。禽雖多。天子取三十焉。其餘賜士衆。以習射于射宮。射而中。田不得禽。則得禽。田得禽。而射不中。則不得禽。是以知古之貴仁義而賤勇力也。昭十一年五月。大蒐于比蒲。公羊曰。大蒐者何。簡車徒也。二十有二年。大蒐于昌閒。定公十三年。大蒐于比蒲。十四年。大蒐于比蒲。大閱。桓公六年。秋八月壬午。大閱。左傳曰。大閱。簡車馬也。治兵。莊八年。正月甲午。治兵。穀梁曰。甲午。治兵。出曰。治兵。習戰也。入曰。振旅。習戰也。治兵。而陳蔡不至矣。兵事以嚴終。故曰。善陳者不戰。此之謂也。善爲國者不師。善師者不陳。善陳者不戰。善戰者不死。善死者不亡。左傳隱公觀魚于棠。臧僖伯諫曰。凡物不足以講大事。其材不足以備器用。則君不舉焉。君將納民于軌物者也。故講事以度軌。量謂之軌。取材以章物采。謂之物。不軌不物。謂之亂政。亂政亟行。所以敗也。故春蒐。夏苗。秋獮。冬狩。皆于農隙以講事也。三年而治兵。入而振旅。歸而飲至。以數軍實。昭文章。明貴賤。辨等列。順少長。習威儀也。鳥獸之肉。不登于俎。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登于器。則公不射。古之制也。若夫山林川澤之實。器用之資。皂隸之事。官司之守。非君所及也。公曰。吾將畧地焉。遂往。陳魚而觀之。僖伯稱疾不

從書曰。公矢魚于棠。非禮也。且言遠地也。襄公三十年。豐卷將祭。請田焉。弗許。曰。唯君用鮮。衆給而已。子張怒。退而徵役。子產奔晉。子皮止之。而逐豐卷。豐卷奔晉。子產請其田里。三年而復之。反其田里。及其入焉。從政一年。與人誦之曰。取我衣冠而褚之。取我田疇而伍之。孰殺子產。吾其與之。及三年。又誦之曰。我有子弟。子產誨之。我有田疇。子產殖之。子產而死。誰其嗣之。

前漢刑法志。正司馬之官。設六軍之衆。因井田而制軍賦。地方一里爲井。井十爲通。通十爲成。成方十里。成十爲終。終十爲同。同方百里。同十爲封。封十爲畿。畿方千里。有稅有賦。稅以足食。賦以足兵。故四井爲邑。四邑爲邱。邱十六井也。有戎馬一匹。牛三頭。四邱爲甸。甸六十四井也。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二頭。甲士三人。卒七十二人。干戈備具。是謂乘馬之法。一同百里。提封萬井。除山川。沈斥。城池。邑居。園囿。術路。三千六百井。定出賦六千四百井。戎馬四百匹。兵車百乘。此卿大夫采地之大者也。是謂百乘之家。一封三百一十六里。提封十萬井。定出賦六萬四千井。戎馬四千匹。兵車千乘。此諸侯之大者也。是謂千乘之國。天子畿方千里。提封百萬井。定出賦六十四萬井。戎馬四萬匹。兵車萬乘。故稱萬乘之主。戎馬車徒。干戈素具。春振旅以搜。夏芟舍以苗。秋治兵以獮。冬大閱以狩。皆于農隙以講事焉。五國爲屬。屬有長。十國爲連。連有帥。三十國爲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爲州。州有牧。連帥比年簡車。卒正三年簡徒。羣牧五載。大簡車徒。此先王爲國立武足兵之大畧也。

昔者聖人爲弧矢以威天下。蓋取諸睽。重門擊柝以待暴客。蓋取諸豫。于旣濟則曰思患而豫防。于萃則曰除戎器。戒不虞。先王慮患之深如此。講武之制所由立也。坎之象曰。王公設險以守其國。于象則曰。常德行。習教事。師之象曰。以此毒天下而民從之。吉。其象則曰。容民畜衆。兌之象曰。說以先民。民忘其勞。說以犯難。民忘其死。于象則曰。朋友講習。先王之寓兵于農。而習武以田。其兼取諸此乎。兵至險也。習之四時。則無不教。棄民之患。兵毒民也。寓之廬井。則無久蓄不用之憂。兵勞而犯難也。習之田獵。有說之義焉。比鄰鄉井。出入相友。得講習之義焉。講武于始。以同其應患之憂。田獵于終。以同其從禽之樂。公私之義。其初律以禮法。其久出于誠心。故曰二之日。其同載纘武功。言私其縱。獻豸于公。致禽之禮。其初。帥以官師。其久。期于自盡。故漆沮之從。天子之所悉。率左右以燕天子。壹發五豝。虞之仁也。五豝一發。騶之仁也。故曰蒐田以時。仁如騶虞。則王道成也。國人畢作。而老者優。壯者獲禽。而長者厚。故曰五十不爲甸徒。頒禽隆諸長者。而弟達乎獫狁矣。叛者取之。服者舍之。而威德兼著。故曰舍逆取順。失前禽也。振旅先長者。治兵先壯者。而仁義之兩得。故曰昭文章。明貴賤。辨等列。順少長。習威儀也。自王至于庶人。禮有等差。自牧伯至于諸侯。時有疏數。而上下之分明矣。田車旣好。則狩于甫草。選徒囂囂。則苗于敖。而險易之利盡矣。鳥獸孳尾。則蒐于春。五穀旣植。則苗于夏。獮于旣烝。狩于畢時。合圍掩羣。在所不忍。而對時育物之道得矣。大有宜造。小有伯禱。前有表貉。後有饁獸。社祔訪烝。各順其時。

而成民致力之義彰矣。先王之講武田獵，其道悉備如此。豈獨仁心仁聞之所能實。周公設官分職，聯事合治，法制備具之所致也。後世棄先王之典，快心于從禽，如詩人盧令之刺，安意于僭禮，如春秋蒐閱之書，則周公之典壞矣。故為二譜，以存先王之制，見其梗概云耳。

兵車攻守之圖

鄉遂十五萬人

守車一千五百乘
攻車一千五百乘

采芑其車三千

八族為聯

兵法二車相拒左右前後更為首尾則一車有四頭八尾之法

右角二十四人

四閭為旅

攻車一乘七十五人
甲士三人

徒二十四人

有輦輦

前拒二十四人

馬兵車右兩司馬
卒長居中

御兩司馬

革車兩司馬一人

牛十二頭

左角二十四人

四兩為卒
守車一乘二十五人
二車合百人

兵車

以革輓謂之革車
即戎謂之戎車

載兵謂之兵車
以戰言謂之攻車

對重言謂之輕車
可疾謂之馳車

革車

以牛駕謂之牛車
又謂之大車

載任謂之重車亦
謂之守車

齊內政寄令變周之譜

<p>國子帥 有國子士 之鼓 五</p>	<p>公帥 有中軍士 之鼓 五</p>	<p>制 國士鄉十五 工商之鄉六 即周途</p>
<p>鄉十軌為里 有里 司</p>	<p>鄉五家為軌 家與家相疇 即十家為聯 長</p>	<p>定民居 即周比閭族 黨州鄉</p>
<p>五十人為小戎 有里 司帥 之</p>	<p>五人為伍 人與人相疇 即十人為聯 帥 之</p>	<p>寓軍令 即周伍兩卒 族師軍</p>
<p>十邑為卒 有卒 帥</p>	<p>三十家為邑 有邑 司</p>	<p>制鄙別 即周井邑邱 甸縣都</p>
<p>十長一里 有里 士假</p>	<p>五家為伍 有伍 長</p>	<p>說 漢晁錯言 古制邊縣 之法頗與 內政同</p>

<p>參國起按以爲三官。臣立三宰。工立三宰。市立三鄉。澤立三虞。山立三衛。</p>	<p>商 市立 鄉 三鄉</p>	<p>工 工立 鄉 三族</p>	<p>高子帥 有高子士 鄉四里爲連 之鼓 五八閭爲連法</p>
<p>伍之人。祭祀同福。死喪同恤。禍災共之。人與人相疇。家與家相疇。世同居。少同游。故夜戰聲相聞。足以不乖。晝戰目相視。足以相識。其歡欣足以相死。居同樂。行同和。死同哀。是故守則同固。戰則同強。</p>	<p>三五鄉一帥萬人爲軍</p>	<p>三十連爲鄉 良有鄉人</p>	<p>連 長之爲連 二百人爲卒</p>
<p>正之政聽屬。牧政聽縣。下政聽鄉。政旣成以守則固。以征則強。</p>	<p>五屬立五大夫便 各治一屬 十縣爲屬 五正使各聽一屬 夫大有屬</p>	<p>二千入爲旅 良鄉人帥之 三鄉爲縣 縣有帥</p>	<p>連 長帥之 十卒爲鄉 鄉有帥</p>
		<p>十連一邑 侯假有邑</p>	<p>四里一連 百五假有連</p>

國語齊語管子曰。昔者聖人之治天下也。參其國而伍其鄙。定民之居。成民之事。桓公曰。成民之事若何。管子對曰。四民勿使雜處。雜處則其言哢。其事易。公曰。處士、農、工、商若何。管子對曰。昔聖王之處士也。使就閒燕處。工就官府處。商就市井處。農就田野。令夫士羣萃而州處。閒燕則父與父言義。子與子言孝。其事君者言敬。其幼者言悌。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肅而成。其子弟之學。不勞而能。夫是故士之子恒爲士。令夫工羣萃而州處。審其四時。辨其功苦。權節其用。論比協材。旦暮從事。施于四方。以飭其子弟。相語以事。相示以巧。相陳以功。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肅而成。其子弟之學。不勞而能。夫是故工之子恒爲工。令夫商羣萃而州處。察其四時。而監其鄉之資。以知其市之賈。負任儻荷。服牛輅馬。以周四方。以其所有。易其所無。市賤鬻貴。旦暮從事。於此。以飭其子弟。相語以利。相示以賴。相陳以知賈。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肅而成。其子弟之學。不勞而能。夫是故商之子恒爲商。令夫農羣萃而州處。察其四時。權節其用。耒耜枷芟。及寒擊奠。除田以待時耕。及耕。深耕而疾耰之。以待時雨。時雨既至。挾其槍刈。耨鎛。以旦暮從事于田野。脫衣就功。首戴茅蒲。身衣襍裌。霑體塗足。暴其髮膚。盡其四肢之敏。以從事于田野。少而習焉。其心安焉。不見異物而遷焉。是故其父兄之教。不肅而成。其子弟之學。不勞而能。夫是故農之子恒爲農。野處而不暱其秀。民之能爲士者。必足賴也。有司見而不以告。其罪五。有司已于事而竣。桓公曰。定民之

居若何。管子對曰：制國以爲二十一鄉。桓公曰：善。管子于是制國以爲二十一鄉。工商之鄉六，士鄉十五，公帥五鄉焉。國子帥五鄉焉。高子帥五鄉焉。參國起案，以爲三官。臣立三宰，工立三族，市立三鄉，澤立三虞。山立三衡。桓公曰：吾欲從事于諸侯，其可乎？管子對曰：未可。國未安，公曰：安國若何？管子對曰：修舊法，擇其善者而業用之，遂滋民與無財，而敬百姓，則國安矣。桓公曰：諾。遂修舊法，擇其善者而業用之，遂滋民與無財，而敬百姓，國既安矣。桓公曰：國既安矣，其可乎？管子對曰：未可。君若正卒伍，修甲兵，則大國亦將正卒伍，修甲兵，則難以速得志矣。君有攻伐之器，小國諸侯有守禦之備，則難以速得志矣。君若欲速得志于天下諸侯，則事可以隱，令可以寄政。桓公曰：爲之若何？管子對曰：作內政而寄軍令焉。桓公曰：善。管子于是制國。五家爲軌，軌爲之長，十軌爲里，里有司，四里爲連，連爲之長，十連爲鄉，鄉有良人焉。以爲軍令。五家爲軌，故五人爲伍，軌長帥之，十軌爲里，故五十人爲小戎，里有司帥之，四里爲連，故二百人爲卒，連長帥之，十連爲鄉，故二千人爲旅，鄉良人帥之，五鄉一帥，故萬人爲一軍。五鄉之帥帥之，三軍故有中軍之鼓，有國子之鼓，有高子之鼓，春以搜振旅，秋以獮治兵，是故卒伍整于里，軍旅整于郊，內教旣成，令勿使遷徙，伍之人祭祀同福，死喪同恤，禍災共之，人與人相疇，家與家相疇，世同居，少同遊，故夜戰聲相聞，足以不乖，晝戰目相視，足以相識，其歡欣足以相死，居同樂，行同和，死同哀，是故守則同固，戰則同彊。君有此士也，三萬人以方行于天下，以誅無道，以屏周室，天下大國之君莫之能禦也。桓公曰：伍鄙

若何。管子對曰：相地而衰征，則民不移政，不旅舊，則民不偷。山澤各致其時，則民不苟。陸阜陵墜，井田疇均，則民不憾。無奪民時，則百姓富。犧牲不略，則牛羊遂。桓公曰：定民之居，若何？管子對曰：制鄙三十家爲邑，邑有司，十邑爲卒，卒有卒帥，十卒爲鄉，鄉有鄉帥，三鄉爲縣，縣有縣帥，十縣爲屬，屬有大夫，五屬故立五大夫，各使治一屬焉，立五正，各使聽一屬焉，是故正之政聽屬，牧政聽縣，下政聽鄉。

前漢晁錯傳上書曰：古之制邊縣，以備敵也，使五家爲伍，伍有長，十長一里，里有假士，四里一連，連有假五百，十連一邑，邑有假候，皆擇其邑之賢材，有護習地形，知民心者，居則習民于射法，出則教民以應敵，故卒伍成于內，則軍正定于外，服習以成，勿令遷延，幼則同遊，長則共事，夜戰聲相知，則足以相救，晝戰目相見，則足以相識，驩愛之心，足以相死，如此而勸以厚賞，威以重罰，則前死不還踵矣。

春秋書云：如齊觀社，三傳之說，皆不得其本意。古者之于社，簡其車賦，合其卒伍，君親誓之，以習軍旅。齊始變周之制，作內政，寄軍令，則于社有變更矣。齊寓軍令，本欲速得志于諸侯，魯鄰國，聞其更張，託于觀社以察其軍政。春秋書之，記齊之變禮，而魯公棄其社，而觀人之社也。魯周公之後，國有常典，修而不廢，齊雖寓政，其若我何，不親其社，而觀人之社，是舍己之田，而芸人之田，魯軍政之壞可知。然則齊之變周制，奈何？周之制，有鄉有遂，而後有都鄙，于諸夏亦然。今制國制鄙，獨存一法，又其名數與周禮不同者，其變可知。然亦大同而小異耳。周制成于百人，齊制成于二百人，卽周之八族爲聯也。周

以兵車一百二十五乘爲一軍。齊以百乘爲一軍。減周制五分之一。五鄙四十五萬家而爲車五百乘。合三軍爲車八百乘。減周千乘之國亦五分之一。蓋管子據齊桓公初所有人民爲三五之制如此耳。鄉出軍家一人與周同。鄙出車九家一人。輕于周。邱乘之制。蓋周辨其可任者。四邱爲甸。齊則總其民數。九家而一兵。非能輕於周而未嘗重于周也。五十人爲小戎。半車之制。說者謂之一車步卒五十人。非也。車無二隊。可成陣法之理。楚車法曰。廣有一卒。卒偏之兩。則亦兵車二十五人。守車二十五人也。李靖問對以兩爲五十人。謂楚山澤多于周制。亦非也。然則齊制亦有異于周者乎。曰。有。周之爲保伍也。惟恐民之不安。故比長曰。徙于國中。及郊則從。而授之。若徙于他。則爲之旌節而行之。齊之爲保伍也。惟恐兵之不強。故卒伍整于里。軍旅整于郊。內教旣成。令勿遷徙。然則王者之教順民。霸者之政強民。順民者久而安之。上畏民而自反。強民者久而怨之。下抗法而姦生。孔子所謂道德齊禮。有恥且格。道政齊刑。免而無恥。自此分矣。然則齊之變周。非在變法。變其道也。故譜而系之說。使學者知王霸之辨云耳。

帝王經世圖譜卷十三

春秋年表一

春秋年表一

己未	周平王 魯隱公	宜臼 息姑	九十四元	歸魯惠 公仲子 之贈
	晉鄂侯	卻	二	
	齊僖公	祿父	九	
	宋穆公	和	七	與魯盟
	衛桓公	完	三十	
	蔡宣侯	考父	八十二	
	陳桓公	鮑	三十二	
	鄭莊公	寤生	二十二	鄆克段子
	曹桓公	終生	五十三	
	燕繆公		七	
	秦文公		四十四	
	楚武王	熊通	九十	
	吳越附			

辛	庚
西	申
于立崩戊三 魯求子平月一十五 賻林王庚	十五
來武 求氏 賻子	紀伯盟極潛會 姬子及師戎 歸唐戎入子
三	二
四	三
于與 石鄉 門盟	十
夷公和辰八 立子卒穆月 與宣公庚	九
五十	四十
十三	九十二
五十二	四十二
與齊盟 四十二	伐衛 三十二
七十三	六十三
九	八
六十四	五十四
一十二	十二

癸	壬
亥	戌
二	元林王桓周
五	鄒蔡會遇及 衛宋于宋 伐陳清公
六	四
三十	五
二	二十
鄒伐邾 我鄒來 伐	與元與 夷公殤宋
師入元晉公宣衛 鄒	立殺立君州 宣州衛完呼 公吁人自弑
二十三	再衛與 伐宋一十三 之鄒陳
七十二	鄒蔡再 衛與六十二 伐宋
伐宋與 宋邾六十二 來伐	來再衛宋 伐會來陳五十二 魯伐蔡
九十三	八十三
一十	七
八十四	七十四
三十二	二十二

乙	甲
丑	子
四	三
凡伯聘 我伐 之代	
七	六
叔姬歸 紀齊來 聘使來	鄭人來 輸平會 齊盟于 艾
二	晉哀侯光元
五十	四十四
弟年聘 魯	會魯盟 葛取鄭長
四	三
三	二
四十三	三十三
九十二	八十二
平傳及鄭	侵傳鄭來
八十二	七十二
	長魯輸平 葛宋取于
一十四	十四
三十	二十
十五	九十四
史記太文 公立	
五十二	四十二

	丁卯		丙寅
	六	魯南季聘	五
	九	王使來聘會齊侯于防	八
	四		三
	七十	與魯盟	六十
	六		五
	五		四
	蔡桓侯封人元	六年己亥蔡宣公卒立	五十三
	一十三		十三
	十三		九十二
	三十四		二十四
	五十		四十
	二		元公寧秦
	七十二		六十二

己巳	戊辰
八	七
會齊鄭邱 中鄭會 齊鄭會 宋敗宋 取郟防	十一
會來鄭 鄭及鄭 鄭許齊 桓入許 公入許	十六
六	五
與魯鄭 入許鄭	九十
與魯鄭 會宋鄭 鄭入鄭	八十
八	七
齊魯鄭 來我師 敗我師 我與衛 與鄭衛 戴蔡衛 伐戴衛	七十
七	六
與宋入 鄭及蔡 伐戴蔡	六十
三	二
三十三	二十三
與魯會 及齊魯 入許魯 許齊魯	二十三
會齊魯 伐宋魯 我宋魯 戴我魯 我魯魯	一十三
五十四	四十四
七十	六十
四	三
九十二	八十二

	辛		庚
	未		午
	十		九
會鄭于齊 取鄆于陳 來朝宋 杞入杞	二	公即位 鄭伯位 會許田 鄭許田 假許田 及鄭田 于鄭田	魯桓公 允軌作
	八		七
會成宋	十二		十二
華督弑 齊陳公 魯成陳 來成陳 取成陳	十		九
	九		八
會鄭子	五		四
與齊魯 會成宋 亂成宋	五十三		四十三
會成宋 亂成宋 與成宋	四十三	會魯公 盟越假 許田假	三十三
	七十四		六十四
燕宣侯 口宣侯 元口宣		史記穆 侯立子 宣侯立	八十
	六		五
	一十三		十三

癸酉	二十	宰渠伯 糾聘魯伯	壬申	十一	
	四	狩郎王 使來聘	三		會齊于 贏于謹 會杞于 鄭夫于 姜氏至 自齊公 來聘齊 有年
		元侯子小晉	九		子晉獲 侯曲沃 立小侯
	三十二		二十二		會魯姜 氏歸魯 弟年來 聘
	二				元馮公莊宋
	一十		十		與齊侯 晉命子 蒲
	七		六		
	七十三		六十三		
	六十三		五十三		
	九十四		八十四		
	三		二		
	八		七		
	三十三		二十三		

丁	丙
丑	子
六十	五十
紀逆魯家 后于公聘	
八	七
紀逆祭聘王 后公伐使來 于來料來	朝轂鄧來
晉侯緡元緡侯晉	子伯傳曲 侯殺小沃
七十二	六十二
六	五
五十	四十
一十	十
三	二
十四	九十三
三十五	二十五
七	六
史公記 長公葬 立弗忌 子公庶	二十
七十三	六十三

己卯	戊寅
八十	七十 紀季姜歸京師
十 會衛侯 弗遇齊 衛鄭來 戰于郎	九 曹世子 來朝
三	二
九十二 與衛鄭 戰魯	八十二
八	七
七十 魯會不 與齊 往魯 鄭戰魯	六十
三十	二十
五	五
二十四 與齊衛 戰魯	一十四
五十五 五月庚 申曹伯 卒	四十四 使世子 朝魯
九	八
二	元公出秦
九十三	八十三 傳及巴 鄆敗之

癸未	壬午
二十二	一十二
會鄭子 曹使弟 語來盟	會紀鄭 與齊宋 衛燕戰 四師敗 績
七	六
十二月 丁巳卒 僖公齊 子立從 宋伐鄭	二十三
與齊蔡 陳伐鄭	一十
從宋伐	衛惠公 朔元及 齊魯宋 紀鄭戰 敗績
從宋伐	六十
從宋伐	陳莊公 林元
與魯會 盟宋以 齊蔡衛 陳來伐	會齊紀 與魯宋 衛燕戰 四師敗 績
四	三
史記宣 侯墓	二十
史記庶 長三父 弒出庶 立寧公 故太子	五
三十四	二十四

乙酉	甲申
周莊王佗元	三十二 家父求 車于魯 桓王崩 子立
六十 會宋蔡 衛于曹 再會及 陳伐鄉	五十 王車來 求艾會 齊子車 邾子艾 葛來朝 會宋朝 陳于衛 伐鄉
九	八
二 衛侯朔 來奔	齊襄公 諸兒 會魯元
四十	三十
四 會伐鄭 公奔齊	三 會伐鄭 會伐鄭
九十	八十
四 鄭會伐 鄭會伐	三 鄭伯突 來奔 會伐鄭
鄭昭公忽元 魯宋衛 陳蔡來 伐	四 世公子蔡 歸公入 于陳宋 衛陳來 伐
六	五
二	燕桓侯□元
二	秦武公□元
五十四	四十四

	丁亥		丙戌
	三		二
人如與侯公 弑齊夫子會 公齊人灤齊	八十	衛突及邾盟會 伐及齊盟黃齊 邾宋戰趙會紀	七十
	一十		十
弑夫魯會 魯人公魯 公來與公	四	戰盟會 及魯紀 及魯紀 伐邾及魯 邾衛	三
	六十		五十
	二	伐及邾元 邾宋	衛侯 駟車
元獻公哀蔡 舞		歸自桓六月 陳卒侯封蔡 來季	十二
	六	我歸蔡 季自	五
儀仲子傳 立齊元 子祭	鄭子 元	公彌傳 立弑高 慶昭渠	二
	八		七
	四		三
	四		三
	七十四		六十四

己丑	戊子
五	四 單伯遯 齊姬歸 錫榮叔 公魯桓
二 伐子餘 邱姜氏 會齊侯 于臧	魯莊公 元同 等王外 館于來 王使姬 錫桓公 命桓公
三十	二十
六 王姬卒 會魯夫 人于臧	五 王姬歸 鄆紀邢
八十 十二月 乙酉卒 莊公宋	七十
四	三
三	二
陳宣公 杵臼元	七 十月己 亥陳莊 公卒
二	鄭子儀元
十	九
六	五
六	五
九十四	八十四

庚寅		
六	王綏桓	傳葬桓
三	次伐衛	滑會齊
四十		
七	以衛魯	鄆來季
宋閔公捷元		
五	伐齊魯	來
四		
二		
三	與齊鄭	遇
四	與齊陳	遇
二十		
七	立公薨	史記桓子
七		
十五	王薨	傳伐隨

	癸巳		壬辰
	九		八
突救衛	王人子齊來歸		五
	六	衛陳會來齊夫人如	
	七十		六十
	十	子歸衛俘	會伐衛
	四		會伐衛
朔救王入	惠人來	公伐陳蔡來	魯齊宋
	八	期納惠	七
	七		會伐衛
	五		會伐衛
	六		五
	四十		三十
	三		二
	十		九
伐鄆	傳伐申	始都鄆	熊賁
	二		王文楚

乙未		甲午
一十		十
八	師次陳 鄭侯至 蔡不圍 及齊鄭 鄭齊還	夫會人姜 氏于防 侯于穀 會于穀
九十		八十
二十	及魯圍 鄭無降 我無知 弑襄公	會于魯夫 人于防 又于子 穀于子
六		五
四十		衛惠公三十 復入通 黔牟 八年 三年為
九	魯侯我 不往我	八
七	魯侯我 不往我	六
八		七
六十		五十
五		四
二十		一十
四		二

丁	丙
酉	申
三十	二十
十	九
乘敗勺敗 丘宋侵齊 于宋長	敗于與納莒及 績乾齊子伐齊 時戰糾齊盟
一十二	十二
二	齊桓公小白 魯元白
滅次師魯 譚郎及敗 師宋我	殺小及 子白魯 糾入盟
八	七
魯齊遷魯 敗次宿侵 我郎與我	
六十	五十
一十	十
歸師荆 以敗 侯我	
九	八
十	九
八十	七十
七	六
四十	三十
六	五
獻以師我 舞蔡于敗 歸侯幸蔡	

	己		戊
	亥		戌
史記莊 王崩	五十	齊王姬歸敗宋于 郟	四十
紀叔姬 歸于櫛	二十		一十
	三十二		二十二
	四	王姬歸魯敗我	三
宋萬殺 閔公及 大夫仇	十		九
	八十		七十
	三十		二十
宋萬來 奔	一十		十
	二十		一十
	十二		九十
	九		八
	六十		五十
	八		七

庚	辛		
子	丑		
周釐王	二	單伯陳會 齊陳會 伐宋會 齊宋會 鄭衛會	胡齊元
三十	四十		齊會 子齊 柯盟
四十二	五十二		
五	六	及陳曹 伐宋及 單伯宋 衛鄭會	會宋陳 蔡邾于 北杏滅 魯遂會 盟柯
宋桓公	二	齊陳曹 來伐會 于鄭	御元說
九十	十二	會鄭	
四十	五十	荆入蔡	會北杏
二十	三十	伐宋	會北杏
三十	四十	厲公夏 入會鄭	
一十二	二十二	同齊陳 伐宋	
十	一十		
七十	八十		
九	十	荆入蔡	

	壬寅
癸卯	三
四	五十
六十	夫如齊先絕矣 氏人姜齊此絕矣
晉武公稱三十八王 傳一王命 以管一侯 不為改元	六十二
及宋衛魯鄭會 伐宋鄭會 魯宋鄭會 陳衛許同 滑滕同 盟于幽	七
八	宋鄭齊會 邾來鄭齊 邾來鄭齊 邾來鄭齊
四	三
二十二	一十二
七十	六十
五十	四十
二	鄭厲公後元 宋會邾侵
四十二	三十二
三十	二十
十二	九十
二十	一十
立公卒弟武 史記弟武 公卒弟武 傳六年見鄭	

乙	甲
巳	辰
周惠王閔元 <small>傳京師 歸惠后</small>	五 <small>史記 王崩子 立</small>
八十 <small>公追戎 於濟西</small>	七十 <small>鄭詹自 齊逃來</small>
晉獻公 <small>詭諸 元</small>	三十三 <small>史記 公卒子 立</small>
十	九 <small>齊人執 鄭詹</small>
六	五
四十二	三十二
九十	八十
七十	六十
四	三 <small>齊人執 詹</small>
六十二	五十二
五十	四十
二 <small>史記 公薨子 立</small>	秦德公口元
四十 <small>巴人 來伐</small>	三十

丁未		丙午
三	標傳王處姜氏如莒	立類夫傳子伐王于類
十二		我宋如盟及于人之結陳莒姜齊鄆宋遂婦
三		
二十	伐戎	魯宋子我結魯陳鄆及來公同宋盟子
八		陳我結魯伐及來魯齊盟子
六十二		五十二
	元肸公穆蔡	編莫載通家史年今哀公不表記從魯齊于結魯
九十		魯齊鄆宋同婦
六		五
八十二		七十二
七十		六十
二		元口公宣秦
	元熊楚 敖堵 薨	卒傳子文立王

己	戊
酉	申
五	四
納公齊大 幣如盟皆 齊防及	子京傳 類師王 殺歸 文姜 蕪
二十二	一十二
五	四
奔子傳魯及 完陳公魯 來公來盟	
四十	三十
十	九
八十二	七十二
三	二
御殺 寇公子	
一十二	十二
元捷公文鄭	立公西五 卒鄭月 子厲辛
十三	七十二
九十	八十
四	三
立類赦史 弑被記 自弟堵	
三	二

庚	辛	
戊	亥	
六	七	魯祭叔聘
三十二	四十二	盟極丹叔子及荆齊聘祭 息會桓朝穀齊來觀公叔 齊公公蕭遇聘社如來
六	七	
五十	六十	魯哀魯 姜姜公來 歸歸
一十	二十	
九十二	十三	
四	五	
二十二	三十二	奔曹 歸來
二	三	
一十三	曹僖公夷元來 歸世戎 陳子來 赤羈侵	羈卒曹十 立世莊一 子公月
十二	一十二	
五	六	
	二	稱聘 荆魯元 人始頤王成楚

癸	壬
丑	子
九	八
伐宋齊會 徐戎伐會 六十二	陳來聘 伯姬歸 紀公歸 友如陳 五十二
九	八
會魯宋 徐伐宋 八十	傳盡殺 羣公子 八
四十	七十
四十	三十
衛懿公赤元	五月卒 立公卒 子惠 一十三
七	六
五十二	女叔 魯公叔 友來子 聘 四十二
五	四
夫殺其大 三	二
三十二	二十二
八	七
四	三

乙卯	甲寅
一十	十
齊告會 羅救八十二 于鄭	濮會逆來來杞同 齊叔朝杞伯盟七十二 城姬莒伯姬幽
屈主耳曲申寵傳 滿夷沃生公驪一十 與吾重主使姬	十
羅魯宋之伐衛 來救會敗十二 告鄭魯	會又盟陳會 與于鄭魯九 魯幽同宋十
會救六十 鄭	幽同盟于五十
師齊來 敗績三 伐	二
九	八
七十二	幽同盟于六十二
衛齊荆 來魯來七 救宋伐	幽同盟于六
五	四
五十二	四十二
十	九
荆伐鄭六	五

丙	丁
辰	巳
二十	三十
九十二	十三 <small>次子成 及齊遇 魯濟</small>
二十	三十
一十二	二十二 <small>降郭及 魯遇伐 山戎</small>
七十	八十
四	五
十	一十
八十二	九十二
八 <small>侵許</small>	九
六	七
六十二	七十二 <small>傳山戎 病燕</small>
一十	二十 <small>史記宣 公卒弟 立</small>
七	八

己未	戊午
五十	四十
公般立魯子 慶父如卒 齊人傳魯 人立魯公 子啓方	齊來獻 戎捷獻
二十三	一十三
五十	四十
與宋慶 父魯公	魯獻捷子
四十二	三十二
十二	九十
七	六
三十	二十
一十三	十三
一十	十
史記僖 公薨子 立	
九	八
九十二	八十二
二	秦成公口元
十	九